

Weimob 微盟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013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2024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 only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及經營亮點
5	主席報告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5	董事會報告
56	企業管治報告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2	綜合全面虧損表
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1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主席)
方桐舒先生
游鳳椿先生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
郭駿弦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緒富博士
唐偉先生
徐曉鷗女士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聯席公司秘書

曹海東先生(於2025年3月21日獲委任)
伍秀薇女士(FCG, HKFCG)
曹懿先生(於2025年3月21日辭任)

審計委員會

唐偉先生(主席)
李緒富博士
徐曉鷗女士(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李緒富博士(主席)(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為主席)
孫濤勇先生
徐曉鷗女士(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孫明春博士(前主席)(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孫濤勇先生(主席)
李緒富博士
唐偉先生(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香港與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貿試驗區分行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長清北路53號
中鋁大廈1樓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灘支行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北京東路290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張廟支行
中國
上海市
寶山區
長江西路1768號

授權代表

孫濤勇先生
伍秀薇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寶山區
長江路258號
微盟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27樓27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2013

公司網站

www.weimob.com

財務概要及經營亮點

簡明綜合全面（虧損）／收益表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39,255	2,227,684	1,838,988	2,685,686	2,064,362
毛利	596,324	1,483,525	1,090,651	1,516,475	1,098,167
經營（虧損）／收益	(1,431,160)	(604,291)	(1,849,652)	(761,061)	103,289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7,203)	(726,357)	(1,989,738)	(844,330)	(1,144,067)
年內虧損	(1,743,950)	(761,258)	(1,918,874)	(853,243)	(1,166,37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745,711)	(767,674)	(1,901,568)	(860,664)	(1,166,379)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375,500)	(212,900)	(1,086,700)	(320,277)	299,157
經調整淨（虧損）／利潤	(532,800)	(549,400)	(1,456,900)	(566,031)	107,5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553,212	3,038,105	3,028,205	2,918,998	1,633,180
流動資產	4,407,424	4,829,991	4,942,511	6,517,563	4,221,034
資產總額	6,960,636	7,868,096	7,970,716	9,436,561	5,854,2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1,726,976	2,700,157	2,149,545	4,063,473	1,048,017
非控股權益	85,780	102,097	91,501	150,345	204,473
權益總額	1,812,756	2,802,254	2,241,046	4,213,818	1,252,490
非流動負債	635,528	641,369	1,980,861	2,429,802	2,231,699
流動負債	4,512,352	4,424,473	3,748,809	2,792,941	2,370,025
負債總額	5,147,880	5,065,842	5,729,670	5,222,743	4,601,724
權益及負債總額	6,960,636	7,868,096	7,970,716	9,436,561	5,854,214

2024年業績摘要

2024年，我們重視AI技術研發與應用，積極把握微信小店發展機遇，同時不斷優化業務結構、提升經營效率，持續改善財務基本面。

2024年，本集團總收入約為人民幣13.39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39.9%，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我們與廣告平台達成的對2023年廣告服務所獲得返點的一次性價格折讓約為人民幣1.29億元，同時受經濟環境和廣告平台返點政策的影響，我們從廣告平台獲得的返點率降低，該年度沒有完全轉嫁至下游廣告主，約為人民幣1.70億元，導致全年總收入受到約人民幣2.99億元的影響，還原這些影響之後，整體收入約為人民幣16.38億元，同比降低22.0%；另一方面是我們堅持降本增效和聚焦主業，主動縮減非核心業務和低質量業務，降低了業務規模並削減成本和費用，其中出售了智慧餐飲業務並主動縮減在小微商戶方面的投入導致收入同比減少約人民幣3.00億元，減少低利潤的TSO服務和金融等非主業收入導致收入同比減少約人民幣1.59億元，合計約為人民幣4.60億元。

在訂閱解決方案方面，我們於去年5月剝離了智慧餐飲業務，不再併入該業務的收入，我們降低了微商城業務和其他小微業務的投入，減少了直銷城市，降低低利潤的客戶群體的比例，另外，宏觀經濟的疲軟導致過往年度遞延收入減少，也給2024年收入帶來一定的負面影響；在商家解決方案方面，我們減少了低利潤的TSO服務和金融等業務，更加聚焦於服務廣告主的投放業務，以及政策調整導致我們從廣告平台獲得的返點比例有所降低，對收入造成一定的壓力。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4.84億元減少59.8%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5.96億元，毛利率從66.6%下跌至44.5%。我們的經調整毛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3.62億元減少33.5%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9.06億元，經調整毛利的減少與收入的減少基本一致，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5.49億元收窄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5.33億元。

2024年全年，我們的經營現金流由去年同期的流出約人民幣5.96億元大幅改善至流出約人民幣3.32億元，已連續三年大幅收窄，主要原因是商家解決方案現金流的優化及訂閱解決方案虧損的收窄。特別是商家解決方案方面，我們調整了客戶結構，降低了長賬期客戶的毛收入佔比，減少了資金的佔用金額和時間成本；同時，我們積極與現有客戶溝通，成功縮短了一部分客戶的賬期。通過這些措施，我們不僅提高了應收賬款的周轉率，還顯著提升了商家解決方案經營現金流的流入，確保了財務健康和運營效率。



主席報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購回全部2021年發行的3億美元可換股債券，2024年4月發行的8,50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已全部置換或換股，2024年9月發行的9,00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已基本全部換股，本公司外債僅剩餘6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未到期或換股，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7.79億元，現金和財務狀況健康。

2024年，我們的訂閱解決方案收入約為人民幣9.19億元，同比減少31.9%，付費商戶數62,924，同比下降34.7%，主要是由於我們出售了智慧餐飲業務並主動縮減在小微商戶方面的投入，我們更加聚焦於智慧零售等大客業務，我們的智慧零售收入約為人民幣6.18億元，同比增長0.7%，同比內生增長5.2%，佔訂閱解決方案收入的67.2%，整體每用戶平均收入上升4.2%至人民幣14,598元。

我們的商家解決方案中助力商戶投放廣告的毛收入約為人民幣180.15億元，同比增長24.5%，我們拓展了更廣泛的渠道、行業和客戶群，在騰訊廣告和視頻號廣告業務中取得市場領先的份額，在快手、小紅書等廣告渠道高速增長；同期，商家解決方案收入約為人民幣4.21億元，同比減少52.1%，經調整收入約為人民幣5.50億元，同比減少26.7%。報告期內，付費商戶減少0.4%至66,669名，每付費商戶平均開支約為人民幣270,208元，上升25.0%，主要原因是我們減少了低利潤的TSO服務和金融等非主業收入並削減相應成本，以及我們從廣告平台獲得的返點比例較預期有所降低。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探索AI技術與核心業務的融合，微盟WAI已成功接入包括DeepSeek、騰訊混元、通義千問在內10餘家大模型平台，並面向電商和零售等行業佈局15大AI Agent產品矩陣。在AI Agent能力帶動下，微盟WAI月活客戶環比提升74.0%，核心功能使用次數同比提升248.0%，AI生成文案及圖片的採納率分別同比提升53.4%和13.4%，微盟WAI智能助理系統問答準確率達到88.2%。

微盟亦正式面向中小微電商從業者推出AI產品「WIME」，為電商運營全鏈路生產提效，商品素材創作提效80%，店鋪上架速度提升50%，團隊運營成本下降60%。2024年雙十一大促期間，WIME活躍用戶量提升超20%，使用量提升37.8%，AI圖片創作量激增309.7%。截至2024年12月31日，WIME累計註冊用戶48,905人，月度付費率和月活躍用戶數持續提升，單月分別最高提升29.2%及116.6%。

2024年，騰訊戰略升級微信小店，我們持續緊密對接微信小店技術服務和運營服務帶來的重大市場機遇，作為首批接入微信小店服務商，全面支持商家參與微信電商生態。報告期內，微盟在行業內率先推出「微盟×微信小店」五大解決方案，通過一體化運營、智能化提效、組織節點管理及微信小店CRM會員運營系統，助力不同業務類型、業務階段和運營水平的商家提升基於微信小店生態生意增長的運營效率和業務能力。我們的方案均支持微盟自研的智能化商家經營提效工具微盟WAI，以AI助力客戶智能運營。我們的大模型應用產品WIME率先上架微信服務商平台，成為微信小店首批AI工具服務商。

2024年12月，本公司三名主要股東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及游鳳椿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團體）透過各自的受控實體於公開市場出售合計123,593,000股股份，自2019年上市以來，孫先生從未出售過股份，且在2024年1月多次增持股份。本次出售後，上述主要股東基於對本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及長遠投資價值的充分認同，自願作出承諾於2024年12月27日後的12個月內不減持其持有的股份。

2025年1月，本公司股東騰訊於公開市場出售合計184,020,000股股份。緊隨出售後，騰訊間接持有99,170,461股股份。本公司和騰訊將繼續保持互惠共贏的商業合作關係。本公司將繼續作為微信小店、小程序和騰訊廣告的服務商，為商家在騰訊生態內提供高質量的SaaS產品和精準營銷服務，促進商家業務增長。

主席報告

主席報告

本集團將AI技術應用置於技術戰略核心位置，圍繞SaaS及精準營銷主業，聚焦電商、零售等場景的AI Agent技術應用落地。本集團持續與騰訊生態保持密切協同，在微信小店、智慧零售、AI大模型、精準營銷等領域深化合作。

1、 AI Agent應用

報告期內，微盟旗下大模型應用型產品微盟WAI已成功接入包括DeepSeek、騰訊混元、通義千問、月之暗面Kimi等國內10餘家主流大模型平台，持續在電商、零售、營銷等領域的眾多應用場景中進行產品打磨和迭代，打通AI技術在商家和用戶側應用落地的最後一公里。基於AI應用技術與核心業務的融合研發，目前本集團已成功上線微盟WAI SaaS版、微盟WAI Pro、微盟WIME三大智能化解決方案產品，可面向To B和To C不同客群提供更適配的AI Agent解決方案。

我們推出了15大AI Agent產品矩陣，涵蓋從線上店鋪搭建到私域運營共58個商業場景，可為電商零售行業多個業務場景搭建智能團隊從而提質增效。在電商場景，包含「商城運營、裝修專家、活動運營、直播運營」等AI Agent在內的產品矩陣，已覆蓋從店鋪搭建、營促銷活動、私域運營到經營診斷的全流程；首次面向零售場景推出導購Agent，幫助品牌提升導購運營效率，推動零售業的數智化升級。

2、 與騰訊深度協同

本集團持續深化與騰訊在微信生態技術服務、AI大模型技術應用、精準營銷等多個領域的合作，榮獲2024騰訊智慧零售年度合作夥伴，榮獲2024騰訊廣告區域渠道年度服務商「戰略合作獎」等25項大獎，牽手騰訊元寶並成為與騰訊雲共建AI智能體生態的首批企業。

2024年，我們積極擁抱基於微信小店的微信電商生態，作為首批服務商接入微信小店，支持商家參與微信電商生態。我們的大模型應用產品WIME上架微信服務商平台，成為微信小店首批AI工具服務商。報告期內，基於多年聚焦數字商業服務領域沉澱的產品技術能力和用戶服務經驗，我們快速推出「微盟X微信小店」系列解決方案，為商家提供一體化運營、智能化提效、組織節點管理及微信小店CRM會員運營系統等全流程服務，並支持本集團自研的智能化商家經營提效工具微盟WAI的能力，助力客戶在微信生態中快速完善業務基建。

我們的微盟智慧零售解決方案與微商城產品均上線「微盟小程序商城跳轉微信小店」能力，支持小程序「一鍵送禮」，助力商家實現雙平台「融合運營」，幫助商家在微信生態內實現全域流量引入、私域流量精細化運營和會員管理，實現生意增長。

3、國際化探索

2024年，我們成功打造海外營促銷產品應用矩陣，涵蓋商戶獲客、交易轉化、客戶留存等電商業務運營核心全流程，並在海外獨立站平台Shopify應用市場上架多個應用。其中，Markivo Free Shipping Upsell應用上線6個月，已經累計安裝數百商戶並獲全5星好評，在free shipping（免郵）關鍵詞搜索排在首頁靠前位置，在近2,000個應用中脫穎而出。微盟旗下海鼎海外業務版圖拓展至全球五大區域，報告期內新增東亞和非洲地區市場。

4、企業治理

2024年，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在ESG及合規方面卓有成效。公司治理與合規舉措方面，對合同進行了梳理和更新，提升了合同的適用性，並開展了標準化試點工作，編製了87項企業標準，顯著提升了企業治理水平；同時，積極開展廉潔日活動，宣傳反腐倡廉理念。產品質量管理方面，將商業目標融入質量管理，從傳統的技術保障擴展到整體的收益保障。員工發展發面，進行了職務體系改革，打開了員工晉升與成才通道，同時擴大了僱主責任險的覆蓋面，加強了員工保障。報告期內，微盟總部大廈入選APEC技術賦能低碳行動（TELCA）最佳案例報告，被評為可持續建築典範；榮獲智通財經「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稱號。

5、研發提效

微盟在研發效率和生態開放上不斷進取。報告期內，通過技術改造、流程優化等方式，2024年本集團雲資源費用同比下降達28.6%。在產品服務質量及保障上，核心交易鏈路性能同比提升24.0%，大促活動保障能力提升48.0%。在生態賦能方面，新增數據贏家、微信小店、天貓等新渠道對接，進一步提升SaaS生態連接器的覆蓋面。我們持續提升WOS新商業操作系統的開放性並推進生態應用定制，2024年下半年微盟雲開發平台新增產品應用615個。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在挑戰和機遇並存的市場環境中，我們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和管理提效實現核心主業的經營提效。同時，積極敏捷地把握新的技術革新和市場機遇帶來的商業空間，為業務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打下基礎。以下為報告期內我們主要業務及產品的重點表現：

訂閱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我們的訂閱解決方案收入約為人民幣9.19億元，同比下降31.9%，付費商戶數為62,924名，同比下降34.7%。每用戶平均收入上升4.2%至人民幣14,598元。

智慧零售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智慧零售收入約為人民幣6.18億元，同比增長0.7%，同比內生增長5.2%，佔訂閱解決方案收入的67.2%，商戶數量達到7,625家，其中品牌商戶達1,241家，品牌商戶的每用戶平均訂單收入約為人民幣19.3萬元。

憑藉聚焦主業，主動縮減低質量業務的戰略以及智慧零售業務的穩健成長，我們在2024年全面實現大客化成功轉型。報告期內，我們在大客市場影響力進一步提升，在中國時尚零售百強中佔比48%，商業地產百強佔比50%，連鎖便利店百強佔比42%；使用一體化解決方案（零售+會員+企微）的合作商戶賬號同比增長59%，我們服務擁有百萬會員規模的客戶同比增長28%，擁有千萬會員規模的客戶同比增長20%。

我們推出全新升級版智慧購百解決方案，該方案以購物中心、百貨商店為代表，面向商業地產領域九大業態提供全鏈路、一站式的數字化落地服務。2024年商業地產新客戶簽約增長70%，智慧購百解決方案已成功服務於保利商旅、新城控股集團、開元集團、武商集團等多家頭部客戶。我們同時積極響應「國補」以舊換新政策，我們的微商城、智慧零售、批發等解決方案已正式接入雲閃付支付通道，已助力瑞爾特、格力北京、聯想等眾多品牌與企業以把握政策紅利。

我們作為首批接入騰訊微信小店的服務商，我們的智慧零售與微商城解決方案快速上線微盟小程序商城跳轉微信小店能力，支持小程序「一鍵送禮」，幫助商家快速整合微信全域流量，實現「微信小店+小程序」雙平台經營。2025年春節前夕，我們面向商家推出「微信小店開店扶持計劃」，為商家提供包括開店指導、流量激勵、運營扶持的一站式開店服務，幫助商家借勢春節實現業績增長。

商家解決方案

2024年，微盟營銷繼續秉持「科學驅動全域經營」的理念，憑藉卓越的營銷服務能力和創新精神，為眾多客戶在包括騰訊、快手、小紅書等多元平台渠道中打造諸多成功案例。報告期內，商家解決方案收入約為人民幣4.21億元，我們與廣告平台達成了對2023年廣告服務所獲得返點的一次性價格折讓合計約為人民幣1.29億元，還原該一次性價格折讓後，經調整收入約為人民幣5.50億元；毛利約為人民幣2.66億元，經調整毛利約為人民幣3.95億元，毛利率經調整後從63.1%增加至71.8%。報告期內，由於受經濟環境和廣告平台返點政策的影響，我們從廣告平台獲得的返點率降低，且沒有完全轉嫁至下游廣告主，對商家解決方案收入和利潤造成一定的壓力。對下游廣告主的返點已經做了相應調整，並有望在下一年度商家解決方案的收入和利潤端得到體現。2024年，微盟營銷助力商戶投放的廣告毛收入約為人民幣180.15億元，同比增長24.5%。商家解決方案付費商戶下降0.4%至66,669名，每付費商戶平均開支為人民幣270,208元，上升25.0%。2024年，我們採取以下手段以提升業務和客戶質量。首先，我們調整了客戶結構，降低了長賬期客戶的毛收入佔比，減少了資金的佔用金額和時間成本。同時，我們積極與現有客戶溝通，成功縮短了一部分客戶的賬期。通過這些措施，我們不僅提高了應收賬款的周轉率，還顯著提升了商家解決方案經營現金流的流入，確保了財務健康和運營效率，為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將不僅致力於維持廣告平台的市場份額領先，也着力提升客戶的質量，通過精細化管理助力公司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保持領先優勢。

報告期內，我們的騰訊廣告大盤消耗同比增長26%，視頻號廣告消耗同比增長49%，並在騰訊廣告2024區域渠道年度獲獎服務商榜單中獲得25個重量級獎項，包括「戰略合作獎」、「營銷領軍獎」、「如翼領航合作夥伴」等，展現出我們在數字營銷領域的標桿實力和市場影響力。

報告期內，我們在視頻號達人合作領域展現出顯著的增長潛力。2024年，本集團所服務的視頻號達人GMV猛增至近3億，深度孵化合作的達人數量增長近7.5倍，孵化單場千萬級達人1名，保持行業領先水平。我們還為生活、美食、劇情等多種類型主播提供日播培訓服務，平均單場帶貨GMV漲幅達400%；提供達人「從0到1孵化」服務，協助達人月漲粉超10萬、短視頻播放量超4,500萬。

作為小紅書廣告和小紅書蒲公英的代理商，我們助力品牌在小紅書打造經營閉環，提供從營銷洞察、創意內容到達人營銷、短視頻拍攝等全鏈路服務，並利用數據分析工具，為品牌制定精準營銷策略，提升轉化效果。報告期內，我們所服務的客戶在小紅書平台年度消耗同比增長82%。

我們繼續與快手深化合作，通過整合營銷、達人營銷、直播運營和私域運營等服務，幫助品牌在快手實現聲量與銷量雙增長。報告期內，我們的快手廣告年度消耗同比增長54%。

業務展望

- 1、**多維度服務微信小店，長耕微信電商生態。**我們看好基於微信小店的微信電商生態市場空間和商業前景。作為微信小店的核心服務商，借助微信生態的流量優勢和社交裂變效應，通過提供多維度的技術服務和運營服務能力，助力數以百萬計的商家實現在微信商業生態內公私域流量的高效轉化和業務增長。同時，依託微信內「流量－交易－複購」的有益循環，為品牌整合騰訊廣告資源打造精準營銷解決方案，支持商家快速在微信電商生態脫穎而出。
- 2、**聚焦電商零售，推進AI Agent應用落地。**以DeepSeek為代表的國產高性能、低成本大模型，推動AI行業的發展從硬件基礎設施層向軟件應用層加速轉移。聚焦在本集團擁有產品和客戶服務經驗優勢的電商和零售垂直場景，我們將進一步拓展AI Agent應用矩陣，覆蓋從SaaS、營銷、中小微電商創業者在內的多圈層客戶，努力將市場口碑轉化為業務收入，成為AI企業應用頭部服務商。
- 3、**多場景深度運營，賦能實體零售數字化。**聚焦「深度行業化」方向，我們將推動泛零售解決方案向更多垂直行業滲透，如「美業與寵物市場」等新興潛力領域。我們將着力拓展六大業務場景：會員業務、導購業務、批發業務、分銷業務、同城業務和預約業務。借助領先的數字化產品和服務，以多場景，多業務方向深入賦能實體零售提升業務運營效率和經營效果，實現業績可持續增長。
- 4、**產品驅動增長模式試水北美，尋求海外市場機遇。**秉持產品驅動增長理念，本集團積極推進在北美等成熟市場試水海外營促銷產品應用及AI應用，以產品技術能力和行業經驗，幫助商家以高性價比實現營促銷和電商獨立站搭建等業務訴求，實現高效智能化經營。我們將抓住小紅書的國際化程度和吸引力提升所帶來的業務新機會，幫助更多品牌在小紅書平台上實現從種草到交易的完整鏈路。此外，我們將進一步推動旗下海鼎海外業務拓展及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39,255	2,227,684
銷售成本	(742,931)	(744,159)
毛利	596,324	1,483,5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14,048)	(1,551,4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616,802)	(714,25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1,362)	(30,491)
其他收入	40,842	85,09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46,114)	123,322
經營虧損	(1,431,160)	(604,291)
財務成本	(273,746)	(151,223)
財務收入	12,006	33,889
以權益法列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24,909)	(10,479)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	(69,394)	5,74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7,203)	(726,357)
所得稅抵免/(開支)	43,253	(34,901)
年內虧損	(1,743,950)	(761,258)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28,493)	(758,251)
— 非控股權益	(15,457)	(3,0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經營數據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經營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訂閱解決方案		
新增付費商戶數量	12,710	23,411
付費商戶數量	62,924	96,339
流失率 ⁽¹⁾	24.3%	26.8%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918.5	1,349.4
每用戶平均收入 ⁽²⁾ (人民幣元)	14,598	14,007
商家解決方案		
付費商戶數量	66,669	66,905
經調整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549.6	749.5
經調整每用戶平均收入(人民幣元)	8,243	11,202
毛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18,014.5	14,465.8

附註：

- (1) 指一個年度內的未留存付費商戶數量除以截至過往年末的付費商戶數量，不包括訂閱解決方案下已終止的業務線的付費商戶。
- (2) 指年內訂閱解決方案收入除以截至該年末的付費商戶數量。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	%
經調整收入增長總額	(30.1)	14.1
經調整毛利率 ⁽¹⁾	61.7	64.9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率 ⁽²⁾	(25.6)	(10.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率 ⁽³⁾	(129.1)	(3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率 ⁽⁴⁾	(36.1)	(26.7)

附註：

- (1) 等於經調整毛利除以經調整年內收入，乘以100%。
- (2) 等於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以經調整年內收入，乘以100%。有關經營利潤／(虧損)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對賬，請參閱下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經調整收入、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以及經調整淨虧損」。
- (3) 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虧損)除以年內收入，乘以100%。
- (4) 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除以經調整年內收入，乘以100%。有關淨利潤／(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的對賬，請參閱下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經調整收入、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以及經調整淨虧損」。

收入

總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227.7百萬元減少39.9%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33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訂閱解決方案及商家解決方案的收入減少。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收入	
收入	(根據財務報表)	% (根據財務報表)	(根據財務報表)	%
一 訂閱解決方案	918.5	68.6	1,349.4	60.6
一 商家解決方案 ⁽¹⁾	420.8	31.4	878.3	39.4
總計	1,339.3	100.0	2,227.7	1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經調整收入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核，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		%
— 訂閱解決方案	918.5	62.6	1,349.4	64.3
— 商家解決方案 ⁽¹⁾	549.6	37.4	749.5	35.7
總計	1,468.1	100.0	2,098.9	100.0

訂閱解決方案

訂閱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我們的商業及營銷SaaS產品以及ERP解決方案，包括微商城、智慧零售、智慧酒店、海鼎ERP等。於微盟雲服務市場及PaaS的基礎上，我們亦提供大客定制服務，並於微盟雲服務市場提供第三方供應商開發的應用程序。

訂閱解決方案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349.4百萬元減少31.9%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918.5百萬元。宏觀經濟復甦疲弱，令2022及2023年訂單量疲軟，遞延收入短缺帶來持續壓力，2024年的收入受此方面的負面影響。此外，本公司已精簡訂閱解決方案業務，更聚焦於微商城及智慧零售等核心業務線，削減智慧餐飲等非核心業務線，並縮減對低每用戶平均收入及低利潤客戶的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業務重組的直接影響是使訂閱解決方案收入及開支同步下降（請參閱下文「銷售及分銷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各節）。

基於上述原因，訂閱解決方案收入減少約人民幣430.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商家解決方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化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商家解決方案			
毛收入	18,014.5	14,465.8	24.5%
收入	420.8	878.3	(52.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化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核，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百分比除外)		
商家解決方案			
經調整收入 ⁽¹⁾	549.6	749.5	(26.7%)

附註(1)：商家解決方案已進行以下的收入上調：

將若干廣告平台的2023年返點作出的一次性價格優惠還原至2023年，令2024年的返點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28.8百萬元，2023年的返點收入下降同樣金額。

商家解決方案主要包括作為整體解決方案的一部分而向商戶提供的增值服務，以滿足商戶在線商業及營銷，包括使商戶能夠在各種頂級在線廣告平台上獲取在線客戶流量的精準營銷服務、我們的TSO服務，以及將當地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與商戶連接的科技服務，以滿足彼等的融資需求。

商家解決方案毛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4,465.8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8,01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每廣告主平均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216,215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70,208元所致。

商家解決方案收入指通過提供服務使商戶能夠獲取在線客戶流量而自廣告平台取得的返點淨額、TSO服務及精準營銷運營服務的佣金，以及金融科技佣金。經調整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749.5百萬元減少26.7%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549.6百萬元，主要是因為(i)自廣告平台取得的返點淨額減少約人民幣40.7百萬元；及(ii)由於業務重組，我們縮減兩條業務線，TSO服務及信貸技術服務的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59.2百萬元。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銷售成本				
廣告流量成本	54.5	7.3%	127.1	17.1%
員工成本	80.0	10.8%	100.7	13.5%
寬帶及硬件成本	28.6	3.8%	39.6	5.3%
合約經營服務成本	197.1	26.5%	246.1	33.1%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撥備	368.5	49.6%	219.5	29.5%
稅金及附加稅	12.4	1.7%	9.2	1.2%
折舊	1.9	0.3%	2.0	0.3%
總計	743.0	100.0%	744.2	1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核，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經調整銷售成本				
廣告流量成本	54.5	9.7%	127.1	17.2%
員工成本	80.0	14.3%	100.7	13.7%
寬帶及硬件成本	28.6	5.1%	39.6	5.4%
合約經營服務成本	197.1	35.1%	246.1	33.4%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撥備 ⁽²⁾	187.2	33.3%	211.8	28.8%
稅金及附加稅	12.4	2.2%	9.2	1.2%
折舊	1.9	0.3%	2.0	0.3%
總計	561.7	100.0%	736.5	100.0%

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744.2百萬元減少0.2%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743.0百萬元，其中2024年計入成本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179.4百萬元，除此之外主要是因為(i)廣告流量成本減少約人民幣72.6百萬元，此與精簡TSO服務一致；(ii)組織優化及對員工人數的控制，使合約經營服務成本減少約人民幣49.0百萬元，而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0.7百萬元；(iii)由於優化成本，我們的寬帶及硬件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及(iv)因組織優化導致研發資本化減少，令無形資產攤銷減少約人民幣24.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銷售成本				
— 訂閱解決方案	587.9	79.1%	456.8	61.4%
— 商家解決方案	155.1	20.9%	287.4	38.6%
總計	743.0	100.0%	744.2	1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未經審計，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經調整銷售成本				
— 訂閱解決方案 ⁽²⁾	406.6	72.4%	449.1	61.0%
— 商家解決方案	155.1	27.6%	287.4	39.0%
總計	561.7	100.0%	736.5	100.0%

附註(2)：就訂閱解決方案而言，2024年的銷售成本包括約人民幣179.4百萬元是由於在2024年計提無形資產全面減值。本公司已就撥回銷售成本進行校準調整。因此，經調整的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撥備合計約為人民幣187.2百萬元，經調整的銷售成本合計約為人民幣561.7百萬元。

訂閱解決方案

訂閱解決方案的經調整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449.1百萬元減少9.5%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406.6百萬元，主要因組織優化，分別令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撥備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11.8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87.2百萬元，以及員工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00.7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80.0百萬元所致。

商家解決方案

商家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287.4百萬元減少46.0%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55.1百萬元，主要由於廣告流量成本及合約經營服務成本減少，其與精簡TSO及信貸技術解決方案，以及組織優化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毛利	%	毛利率	毛利	%	毛利率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 訂閱解決方案	330.6	55.4	36.0%	892.6	60.2	66.1%
— 商家解決方案	265.7	44.6	63.1%	590.9	39.8	67.3%
總計	596.3	100.0	44.5%	1,483.5	100.0	66.6%

經調整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經調整毛利	%	經調整毛利率	經調整毛利	%	經調整毛利率
(未經審核，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百分比除外)						
— 訂閱解決方案 ⁽¹⁾	511.9	56.5	55.7%	900.3	66.1	66.7%
— 商家解決方案 ⁽²⁾	394.5	43.5	71.8%	462.1	33.9	61.7%
總計	906.4	100.0	61.7%	1,362.4	100.0	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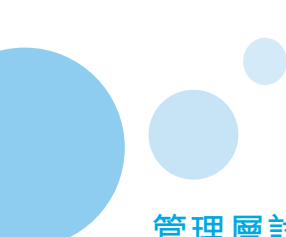
附註：

(1) 請參閱「銷售成本」一節的附註(2)。

(2) 請參閱「收入－商家解決方案」一節的附註(1)。

經調整毛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362.4百萬元減少33.5%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906.4百萬元。

訂閱解決方案的經調整毛利率由2023年的66.7%減少至2024年的55.7%，主要是因為2022年及2023年訂單量疲軟，以及低每用戶平均收入及低毛利率客戶的業務重組，令遞延收入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商家解決方案的經調整毛利率由2023年的61.7%增加至2024年的71.8%，乃由於TSO及信貸技術解決方案重組令商家解決方案的返點收入佔比較高。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551.5百萬元減少34.6%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014.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合約獲取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390.2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36.4百萬元，與業務重組令收入減少一致；(ii)組織優化令員工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861.8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683.8百萬元；(iii)線上及線下營銷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85.4百萬元；及(iv)差旅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9.9百萬元。

撇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目（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離職補償），經調整員工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804.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6.7百萬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637.3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714.3百萬元減少13.6%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616.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研發及行政人員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532.2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484.2百萬元，連同組織優化帶來的減幅約人民幣122.4百萬元及撇除研發攤銷的增幅約人民幣74.4百萬元產生的綜合影響；(ii)其他開支減少約人民幣41.8百萬元，主要原因為(a)2023年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16.6百萬元；及(b)為節省成本，服務器、租金及物業服務開支以及諮詢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5.2百萬元。

撇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目（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離職補償及因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經調整員工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430.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4百萬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418.5百萬元，而因業務合併產生的經調整無形資產攤銷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8.4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研發開支		
資本化為開發成本及無形資產的研發開支	20.5	180.4
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研發開支	385.8	406.3
研發開支總額	406.3	586.7

自主開發軟件及開發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年初餘額	376.9	448.6
研發開支總額	406.3	586.7
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研發開支	(385.8)	(406.3)
當年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203.7)	(231.1)
減值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79.4)	(21.0)
年末餘額	14.3	376.9

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586.7百萬元減少30.7%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406.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成本及開支方面的僱員福利（經調整金額）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僱員數目除外)	2023年
僱員數目	3,563	4,584
僱員福利	1,156.4	1,516.0
按計入性質		
成本	80.0	10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37.3	804.0
一般及行政成本	418.5	430.9
資本化	20.5	180.4

經調整僱員福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516.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59.6百萬元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156.4百萬元，乃由於下列原因：(i)2023年我們的員工人數減少對2024年的年化成本效應約人民幣219.7百萬元；及(ii)2024年因我們的「組織優化」而減少約人民幣139.8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91.4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應收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18.6百萬元）及SaaS已終止業務（約人民幣36.5百萬元）作出約人民幣55.1百萬元的特別撥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85.1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40.8百萬元，主要由於相關稅收政策終止導致進項增值稅超額抵扣減少。

其他虧損淨額

我們於2024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46.1百萬元，主要由於被投資公司及收購公司公平值虧損及商譽減值約人民幣320.6百萬元，以及因結付美元可換股債券錄得的匯兌虧損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所致。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4年錄得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431.2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經營虧損約人民幣604.3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51.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273.7百萬元，主要由於提早贖回於2021年6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2021年可換股債券」）令攤銷成本調整約人民幣138.4百萬元。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33.9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約人民幣1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以權益法列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我們於2024年錄得以權益法列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約人民幣24.9百萬元，主要指我們應佔股權投資基金的虧損。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

我們於2024年錄得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69.4百萬元，乃由於可換股債券公平值的不利變動。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我們於2023年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4.9百萬元，而於2024年錄得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稅務虧損增加，導致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4年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744.0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虧損約人民幣761.3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經調整收入、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以及經調整淨虧損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經調整淨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工具。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表現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比較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我們認為，該等計量工具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使其與管理層採用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匯總經營業績。

然而，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經調整淨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工具相比。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且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經調整淨虧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具直接可比性的財務計量工具（即年內經營虧損及年內淨虧損）的對賬載於下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已報告	一次性 價格 優惠 ⁽²⁾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補償	2021年 可換股 債券的 相關成本	2024年 可換股 債券的 相關成本	與2024年 債券相關 的公平值 變動及 一次性開支	無形資產 攤銷及 減值 ⁽¹⁾	一次性 離職補償	於非上市 公司的 權益投資 的公平值 變動	其他	稅務影響	非公認 會計準則
毛利	596.3	128.8	-	-	-	-	181.3	-	-	-	-	906.4
毛利率	44.5%	-	-	-	-	-	-	-	-	-	-	61.7%
訂閱解決方案	36.0%	-	-	-	-	-	-	-	-	-	-	55.7%
商家解決方案	63.1%	-	-	-	-	-	-	-	-	-	-	71.8%
經營利潤／(虧損)	(1,431.2)	128.8	27.0	6.7	(0.3)	-	262.5	85.1	297.6	-	-	(623.8)
經營利潤率	(106.9%)	-	-	-	-	-	-	-	-	-	-	(42.5%)
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228.6)	128.8	27.0	6.7	(0.3)	86.9	221.3	85.1	297.6	-	-	(375.5)
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利潤率	(91.7%)	-	-	-	-	-	-	-	-	-	-	(25.6%)
淨虧損	(1,744.0)	128.8	27.0	337.0	23.8	86.9	262.5	85.1	297.6	5.8	(43.3)	(532.8)
淨利率	(130.2%)	-	-	-	-	-	-	-	-	-	-	(36.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淨虧損	(1,728.5)	128.8	27.0	337.0	23.8	86.9	246.2	85.1	297.6	5.8	(39.9)	(530.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淨利率	(129.1%)	-	-	-	-	-	-	-	-	-	-	(36.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已報告	一次性 價格 優惠 ⁽²⁾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補償	2021年 可換股 債券的 相關成本	與2020年 可換股 債券相關 的公平值 變動及 一次性開支	無形資產 攤銷及 減值	一次性 離職補償	於非上市 公司的 權益投資 的公平值 變動	其他	稅務影響	非公認 會計準則
毛利	1,483.5	(128.8)	-	-	-	7.7	-	-	-	-	1,362.4
毛利率	66.6%	-	-	-	-	-	-	-	-	-	64.9%
訂閱解決方案	66.1%	-	-	-	-	-	-	-	-	-	66.7%
商家解決方案	67.3%	-	-	-	-	-	-	-	-	-	61.7%
經營利潤／(虧損)	(604.3)	(128.8)	82.8	27.5	-	63.6	76.3	(32.6)	-	-	(515.5)
經營利潤率	(27.1%)	-	-	-	-	-	-	-	-	-	(24.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253.4)	(128.8)	82.8	27.5	(5.7)	21.0	76.3	(32.6)	-	-	(212.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率	(11.4%)	-	-	-	-	-	-	-	-	-	(10.1%)
淨虧損	(761.3)	(128.8)	82.8	114.3	(5.7)	63.6	76.3	(32.6)	7.1	34.9	(549.4)
淨利率	(34.2%)	-	-	-	-	-	-	-	-	-	(26.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淨虧損	(758.3)	(128.8)	82.8	114.3	(5.7)	47.0	76.3	(32.6)	7.1	36.6	(56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淨利率	(34.0%)	-	-	-	-	-	-	-	-	-	(26.7%)

- (1) 指由於收購事項而產生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攤銷，包括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81.3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23.2百萬元，一般及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6.1百萬元，以及商譽減值虧損的其他虧損約人民幣41.9百萬元。
- (2) 一次性價格優惠過往計入商家解決方案的收入中，本集團於2024年通過一次性價格優惠，減少自媒體發佈商確認的返點人民幣128,824,000元（相關責任已於2023年履行）。於2024年11月，本集團與若干媒體發佈商達成互惠協議，於考慮近期的經濟環境後，就2023年提供的在線營銷支持服務提供一次性價格優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主要以自業務營運所得款項、銀行借款、其他債務融資及股東權益注資為現金需求撥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779.0百萬元。詳情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銀行理財產品	57.9
受限制現金*	52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4.2

合計	1,779.0
----	---------

* 受限制現金主要指以人民幣作為國內貸款擔保（外保內貸）存入離岸銀行的現金。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債務淨額	968,530	1,089,197
權益總額	1,812,756	2,802,254
資本總額	2,781,286	3,891,451
淨債務權益比率	53%	3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222.7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主要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及信用證：

銀行	借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期限	利率 (除非另有指明， 指年利率)
短期銀行借款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100.00	1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248.00	1年	2.6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150.00	1年	2.5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150.00	0.98年	3.80%
中國銀行上海市高境支行	20.00	1年	3.00%
中國建設銀行上海寶鋼寶山支行	50.00	1年	3.35%
中信銀行上海分行	50.00	1年	3.70%
中信銀行上海分行	100.00	9.13個月	3.60%
交通銀行上海寶山支行	50.00	5.88個月	3.20%
交通銀行上海寶山支行	50.00	6個月	2.95%
江蘇銀行上海臨港支行	50.00	7個月	3.86%
平安銀行上海分行	43.45	2.8個月	2.95%
平安銀行上海分行	47.38	2.6個月	2.95%
平安銀行上海分行	46.87	2.7個月	2.95%
長期銀行借款－流動部分			
上海科創銀行	60.00	1.08年	3.85%
上海科創銀行			
工商銀行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光大銀行			
中信銀行	365.00	2年	3.7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24.32	14.98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5.90	14.88年	4.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	借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期限	利率
			(除非另有指明， 指年利率)
長期銀行借款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0.44	14.88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7.66	14.8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7.30	14.64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28.78	14.54年	4.0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8.32	14.3年	3.7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7.88	14.21年	3.7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5.26	14.09年	3.7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9.30	14.05年	3.6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8.62	13.97年	3.6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2.20	13.88年	3.65%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9.72	13.8年	3.40%
上海銀行浦西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13.16	13.7年	3.40%

銀行	借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期限	利率
			(除非另有指明， 指年利率)
信用證			
光大銀行上海分行	100.00	6個月	2.90%
浙商銀行上海分行	50.00	5.9個月	3.80%
浙商銀行上海分行	30.00	6個月	3.80%
浙商銀行上海分行	150.00	6個月	3.00%
寧波銀行上海分行	50.00	0.99年	3.00%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寧支行	50.00	0.98年	2.23%
浙商銀行上海分行	20.00	6個月	3.85%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i)固定資產(包括電腦設備、辦公傢俬、汽車、租賃辦公室翻修及在建資產)；及(ii)無形資產(包括我們的商標、獲得的軟件許可證及自主開發軟件)的開支。

下表載列於我們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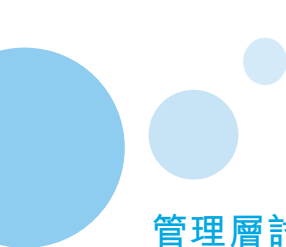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	187.3	140.2
無形資產	20.5	181.3
總計	207.8	321.5

持有的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將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14,022,000元及人民幣414,64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質押，作為本集團長期借款人民幣188,860,000元的擔保。本集團不得將該等資產作為其他借款的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主要在中國開展我們的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且我們面臨來自各種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及港元有關。因此，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我們在收到或將收到境外業務夥伴的外幣時或向境外業務夥伴支付或將支付外幣時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於2024年，我們並未透過任何長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途徑對沖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3,563名全職僱員，大部分僱員在中國上海任職。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作為我們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工資、績效掛鈎的現金獎勵及其他激勵措施。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適用的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

作為一項政策，我們為我們聘用的新僱員提供強大的培訓計劃。我們還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量身定制，提供線上線下的定期和專業培訓。此外，我們透過我們的培訓中心微盟大學提供培訓課程，且該等課程乃根據新僱員、現任僱員及管理人員的角色及技能水平量身定制。

我們已授出並計劃於未來繼續向我們的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獎勵，以激勵彼等為我們的壯大及發展作出貢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38歲，為本集團的創始人。孫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孫先生亦擔任微盟發展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於我們多間附屬公司出任董事職位。孫先生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業務規劃、策略及其他重大決策，以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為表彰其創新、創業精神及貢獻，孫先生獲授多項獎項及榮譽，包括上海市信息化青年人才協會於2015年評選的「上海IT青年新銳獎」、《快公司》雜誌於2016年評選的「2015中國商業最具創意人物100」、國際電商創新協會(IECIA)於2016年評選的「年度電商創新服務商人物」、安徽衛視於2016年評選的「安徽年度新聞人物」、創業邦於2016年評選的「2016年30歲以下創業新貴」及《福布斯》雜誌於2017年評選的「福布斯亞洲30歲以下傑出人物榜」，並入選「2018上海領軍人才培養計劃」，孫先生亦獲評2022上海城市數字化轉型「領軍先鋒」。孫先生亦為企業家競技真人秀電視節目「我是創始人」第一季全國冠軍。孫先生亦為第八屆上海寶山區人大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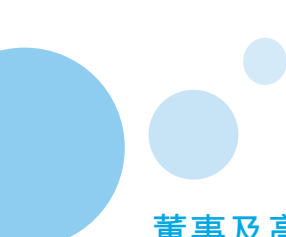
孫先生於2010年6月自安慶師範大學取得教育技術學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2月自北京理工大學取得軟件工程碩士學位。

方桐舒先生，41歲，為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方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智慧商業事業群總裁。方先生亦自2014年9月擔任微盟發展高級副總裁。方先生主要負責軟件業務的整體營運及管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6年3月至2007年3月，方先生擔任上海火速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的銷售總經理。自2007年4月至2013年3月，方先生擔任上海火速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銷售及運營總經理。

方先生於2019年6月自南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畢業。

游鳳樁先生，37歲，為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游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兼智慧營銷事業群總裁。游先生亦自2015年12月擔任微盟發展高級副總裁。游先生主要負責精準營銷業務的整體規劃及營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游先生主要從事早期投資及個人創業項目。

游先生自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參加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高級研修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費雷鳴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費先生亦為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費先生亦自2017年1月擔任微盟發展副總裁兼首席人力資源官。費先生主要負責人力資源的規劃及運作。彼在人力資源及行政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3年7月至2006年2月，費先生任職於中企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且自2006年3月至2012年5月，彼擔任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的高級人力資源專家，主要負責人力資源管理。自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費先生擔任上海紅美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的人力資源總監，負責整體人力資源管理。自2014年4月至2015年4月，彼任職於蘇州市好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負責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宜。自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彼任職於上海百聯全渠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負責互聯網業務部門的整體規劃及人力資源管理。

費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上海師範大學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緒富博士，5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曾用名為李緒付。李博士於證券及投資行業擁有24年經驗。

在獲得碩士學位後，李博士在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高級經理，隨後於1996年加入南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上海）的總經理。於2004年，李博士擔任長江巴黎百富勤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企業融資部總經理，隨後於2006年擔任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12月至2009年8月，李博士為雄牛諮詢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自2009年9月至2018年6月，李博士為雄牛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及管理合夥人。自2009年1月至2014年5月，彼於京東集團（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JD）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618）上市）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3月至2014年3月，彼亦曾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83）的獨立董事。李博士目前擔任寧波新犁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寧波雄牛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管理合夥人。

李博士於1988年7月自上海外國語大學取得德語系學士學位。彼於1994年7月自復旦大學取得世界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自復旦大學取得國際金融學博士學位。李博士現時為復旦大學經濟系客座教授。

唐偉先生，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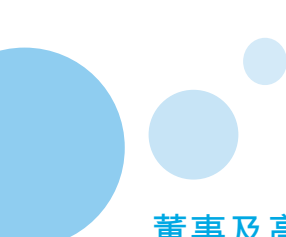
唐先生在會計、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最顯著的是，自2006年9月至2008年9月及自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唐先生在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聯繫人及執行董事。自2008年10月至2010年1月，唐先生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副總經理。自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彼擔任國新國際（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自2016年1月至2018年9月，唐先生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405）的首席財務官。自2018年10月起，唐先生一直擔任亞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秘書。自2020年8月以來，唐先生一直擔任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樂享互動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6月起，唐先生一直擔任北京惠每雲科技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唐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國際金融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1年6月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唐先生自2001年10月起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自2010年1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CA）。

徐曉鵬女士，5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女士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新聞學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10月獲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於2021年6月10日獲委任為檸萌影視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9857）董事，並於2021年9月24日調任為檸萌影視傳媒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要負責IP研發、劇本創作和製作。其自2014年9月起就職於上海檸萌影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檸萌」），擔任上海檸萌的董事並自2014年10月起擔任上海檸萌的執行副總裁。徐女士於電視劇製作方面擁有約16年經驗。其於2006年至2014年於上海廣播電視台任職，並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如SMG影視劇中心策劃部主任及上海尚世影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電視劇劇本策劃和製作。徐女士於2011年12月獲上海市藝術系列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審定委員會評定為二級編劇。徐女士因其於傳媒行業的成就而屢獲殊榮，包括於2012年8月獲中國廣播電視協會評為「十佳電視製片人」、於2019年12月獲中國電視劇製作產業協會評為「年度製片人」、於2020年11月獲《新周刊》評為「年度創新先鋒」及於2021年6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廣播電視總局評為「全國廣播電視和網絡視聽行業領軍人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曹懿先生，48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曹懿先生已於2025年3月21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曹懿先生亦自2016年8月擔任微盟發展的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曹懿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財務事宜及策略發展。彼在財務管理及會計行業擁有15年經驗。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3年8月至2010年6月，曹懿先生在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擔任經理。自2010年6月至2015年8月，彼擔任通用電氣（中國）有限公司的高級財務經理，主要負責通用與中國西電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戰略性聯盟的財務管理。自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曹懿先生擔任上海美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Nasdaq：SPI）的財務副總監，負責海外業務的財務管理。自2015年12月至2016年7月，曹懿先生擔任深圳市彬訊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其整體財務管理。

曹懿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3月獲得上海外國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0年12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彼自2013年10月起一直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會員。

費雷鳴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人力資源官。有關彼の履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為一間於2018年1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月15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中國中小企業提供雲端商業及營銷解決方案，以及於騰訊社交網絡服務平台為中國中小企業提供精準營銷服務。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貢獻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及7。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82至83頁之綜合全面虧損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務回顧及業績分析載於本報告第5至12頁的「主席報告」一節及第13至30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描述載於本報告第5至12頁的「主席報告」一節。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及資源節約，並持續關注其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致力於保持經濟、環境和社會的共同發展，在日常運營中促進環境保護和資源節約的意識。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採取多種節電和節水的管理措施，包括對辦公區域空調設置的管理、加強用水設備的管理和維護等，從而提高效率並將資源消耗降至最低。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現任何環境相關的違規事件。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自身網站(<http://www.weimob.com>)刊載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在其業務營運中面臨的風險主要包括：(i)依賴騰訊平台及服務開展其業務；(ii)未能順應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改善及提升其產品及服務的功能性、表現、可靠性、設計、安全性及可擴展性；(iii)無法成功與當地渠道合作夥伴發展及維持關係；及(iv)系統中斷、針對其系統的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或其他黑客及釣魚攻擊以及安全漏洞。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4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9月5日，債券發行人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9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2024年可換股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簽署配售代理協議之交易日（即2024年8月29日），聯交所報股份最後收市價為每股1.22港元，而初步換股價為每股1.30港元。按照此初步換股價及假設按初步換股價悉數兌換2024年可換股債券，則2024年可換股債券將可兌換為最多542,090,769股新股份。2024年可換股債券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8百萬美元。2024年可換股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6百萬美元。有關此等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發行2021年可換股債券、2023年配售、2024年配售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按照該等所得款項淨額計算及假設2024年可換股債券悉數兌換，每股新股份淨價約為1.25港元。

2024年可換股債券已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彼等為獨立個人、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提呈發售及出售。2024年可換股債券已於2024年9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接獲債券持有人有關行使2024年可換股債券隨附兌換權之兌換通知，以轉換本金金額分別為2.0百萬美元、10.0百萬美元、4.8百萬美元、4.0百萬美元、2.2百萬美元、0.6百萬美元、13.2百萬美元、3.6百萬美元、6.2百萬美元、1.0百萬美元及2.0百萬美元的2024年可換股債券，以每股1.3港元的換股價進行交易（「**兌換**」）。因此，根據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0月16日、2024年10月18日、2024年10月21日、2024年11月1日、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9日及2024年12月30日，分別向各債券持有人配發12,046,461股、60,232,307股、28,911,505股、24,092,923股、13,251,107股、3,613,938股、79,506,646股、21,683,630股、37,344,029股、6,023,230股及12,046,461股股份（「**兌換股份**」）。兌換後，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合共298,752,237股兌換股份，佔經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擴大已發行股份數目的約8.85%。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行使任何2024年可換股債券，且債券持有人或本公司於此期間並無行使任何贖回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金額為40,000,000美元的尚未行使2024年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換股價每股1.30港元轉換為最多243,338,523股股份。假設尚未行使2024年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12月31日按初始換股價每股1.30港元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緊接及緊隨尚未行使2024年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行使前後的股權載列如下，供說明之用：

股東	緊接尚未行使2024年 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行使前的股權		假設尚未行使2024年 可換股債券按初步換股價 每股1.30港元獲悉數轉換為新股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普通股本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普通股本 百分比
主要股東集團持有的股份⁽¹⁾				
Yomi.sun Holding Limited ⁽²⁾	240,599,000	7.13%	240,599,000	6.65%
Jeff.Fang Holding Limited ⁽³⁾	5,220,000	0.15%	5,220,000	0.14%
Alter.You Holding Limited ⁽⁴⁾	42,422,000	1.26%	42,422,000	1.17%
小計：	288,241,000	8.54%	288,241,000	7.96%
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				
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	298,752,237	8.85%	542,090,760	14.98%
其他公眾股東	2,789,170,390	82.61%	2,789,170,390	77.06%
小計：	3,087,922,627	91.46%	3,331,261,150	92.04%
總計	3,376,163,627	100.00%	3,619,502,150	1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及游鳳椿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賦予的涵義），並構成主要股東集團。因此，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及游鳳椿先生均被視為於主要股東集團的其他成員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Yomi.sun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Youmi Investment Limited由孫濤勇先生（作為委託人、信託人及投資經理）成立的Youmi Trust實益擁有。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為Youmi Trust的受託人，而孫濤勇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Youmi Trust的受益人。孫濤勇先生亦為Yomi.sun Holding Limited的董事。因此，孫濤勇先生、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及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均被視為於Yomi.sun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孫濤勇先生為執行董事。
- (3) Jeff.Fang Holding Limited由執行董事方桐舒先生全資擁有。
- (4) Alter.You Holding Limited由Fount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Fount Investment Limited由游鳳椿先生（作為委託人、信託人及投資經理）設立的Fount Trust實益擁有。Infiniti Trust (Asia) Limited為Fount Trust的受託人，而游鳳椿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Fount Trust的受益人。游鳳椿先生亦為Alter.You Holding Limited的董事。因此，游鳳椿先生、Infiniti Trust (Asia) Limited及Fount Investment Limited均被視為於Alter.You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游鳳椿先生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是優化本集團資本結構及分散資金來源的機會，因為(i)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可為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以較低的融資成本向本公司提供額外資金；(ii)債券發行不會對現有股東的持股產生即時攤薄影響；及(iii)倘2024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新股份，本公司可改善其資本基礎，從而有利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旨在進一步擴大本公司的股東權益基礎、優化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支援本公司健康、可持續地發展。

基於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本公司有能力履行其於2024年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贖回責任。

根據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與條件，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隱含回報率為1%。

2024年可換股債券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2024年9月5日及2024年9月6日的公告。

2024年配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4月19日及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於2024年4月26日，本公司完成配售合共277,000,000股新股份（「**2024年配售**」）。於簽署配售協議之交易日（即2024年4月18日），聯交所所報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1.36港元，而配售價為每股1.13港元。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13.0百萬港元。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8.0百萬港元。有關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更多資料，請參閱下文「發行2021年可換股債券、2023年配售、2024年配售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新股份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專業投資者，而該等投資者（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連同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因2024年配售而成為主要股東。2024年配售旨在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為本集團的長期業務擴展及發展計劃補充資金。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符合本公司加強其技術優勢及鞏固精準營銷領導地位的策略重點。董事認為，2024年配售亦將為本公司提供籌集更多資金的机会，同時亦擴闊本公司股東及資本基礎。

發行2021年可換股債券、2023年配售、2024年配售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6月，債券發行人完成發行2021年可換股債券，並募得所得款項淨額約293.6百萬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計劃動用252.8百萬美元。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美元)	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
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研發實力	106.0	40.8	於2025年12月31日前
升級本集團的營銷系統	44.0	—	不適用
為潛在戰略投資及併購補充資金及營運資金	58.8	—	不適用
一般公司用途	44.0	—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於2023年1月，本公司完成配售合共248,000,000股新股份（「**2023年配售**」），並募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568.7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計劃動用1,411.8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
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研發實力	—	156.9	於2025年12月31日前
升級本集團的營銷系統	313.7	—	不適用
補充營運資金	470.6	—	不適用
一般公司用途	627.5	—	不適用

於2024年4月，本公司完成2024年配售，並募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08.0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悉數用於現有債務再融資。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
現有債務再融資	308.0	—	不適用

於2024年9月，債券發行人完成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並募得所得款項淨額約86.0百萬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悉數用於現有債務再融資。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詳情：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美元)	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
現有債務再融資	86.0	—	不適用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所作出之最佳估計。該時間表或會因現行及未來市場狀況之發展而出現變化。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4.9%（2023年：29.6%），而我們單一最大客戶（深圳市騰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6.6%（2023年：北京騰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20.3%）。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的交易額佔總採購額的50.1%（2023年：56.8%），而我們單一最大供應商中國建築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16.7%（2023年：騰訊雲計算（北京）有限責任公司，17.0%）。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前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86及8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8,089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551百萬元）。

銀行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主席)

方桐舒先生

游鳳椿先生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

郭駿弦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緒富博士

唐偉先生

徐曉鷗女士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數目）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退任的董事將任職至其退任的會議結束為止，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並且在任何時候為填補董事會的臨時職位空缺或者為任命新任董事而指定某人為董事。任何以該等方式任命的董事僅能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前，並合資格可以在該會議上被重新選舉為董事。

因此，孫濤勇先生、費雷鳴先生、唐偉先生及徐曉鷗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且彼等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詳情載於將發送予股東之通函。

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董事和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1至34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確認，而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上市日期或獲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該通知有效期至固定期限之後屆滿。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上市日期或獲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該通知有效期至固定期限之後屆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與或擬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給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其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部分訂立或訂有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審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經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

於報告期內，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39。

董事會報告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3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好倉／淡倉
孫濤勇先生（「孫先生」）	酌情信託委託人 ⁽¹⁾ ；	288,241,000	8.54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²⁾	66,000,000	1.95	淡倉
方桐舒先生（「方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	288,241,000	8.54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²⁾	66,000,000	1.95	淡倉
游鳳椿先生（「游先生」）	酌情信託委託人 ⁽⁴⁾ ；	288,241,000	8.54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²⁾	66,000,000	1.95	淡倉
費雷鳴先生（「費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50,000	0.08	好倉

附註：

- (1) 孫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乃透過Yomi.sun Holding Limited(「**Sun SPV**」)間接持有。Sun SPV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Youmi Investment Limited由孫先生(作為委託人、信託人及投資經理)設立的Youmi Trust實益擁有。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為Youmi Trust的受託人，而孫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Youmi Trust的受益人。孫先生亦為Sun SPV的董事。因此，孫先生、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及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均被視為於Sun SPV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孫先生、方先生及游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賦予的涵義)，並構成主要股東集團。因此，孫先生、方先生及游先生均被視為於主要股東集團的其他成員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Jeff.Fang Holding Limited(「**Fang SPV**」)由方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方先生被視為於Fang SPV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游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乃透過Alter.You Holding Limited(「**You SPV**」)間接持有。You SPV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Fount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Fount Investment Limited由游先生(作為委託人、信託人及投資經理)設立的Fount Trust實益擁有。Infiniti Trust (Asia) Limited為Fount Trust的受託人，而游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Fount Trust的受益人。游先生亦為You SPV的董事。因此，游先生、Infiniti Trust (Asia) Limited及Fount Investment Limited均被視為於You SPV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股份
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	受託人 ⁽¹⁾	240,599,000	7.13	好倉
		66,000,000	1.95	淡倉
Youmi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¹⁾	240,599,000	7.13	好倉
		66,000,000	1.95	淡倉
Sun SPV	實益權益 ⁽¹⁾	240,599,000	7.13	好倉
		66,000,000	1.95	淡倉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實益權益 ⁽²⁾	84,306,000	2.50	好倉
Huang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權益 ⁽²⁾	212,568,461	6.30	好倉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²⁾	296,874,461	8.79	好倉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權益；	341,782,812	10.12	好倉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161,817,657	4.79	淡倉
	權益人士；	98,512,306	2.92	可供借出股份
	核准借出代理人 ⁽³⁾			

附註：

- (1) Sun SPV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Youmi Investment Limited由孫先生（作為委託人、信託人及投資經理）設立的Youmi Trust實益擁有。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為Youmi Trust的受託人，而孫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Youmi Trust的受益人。孫先生亦為Sun SPV的董事。因此，孫先生、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及Youmi Investment Limited均被視為於Sun SPV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及Huang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Tencent Mobility Limited持有的84,306,000股股份及Huang River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212,568,46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JPMorgan Chase & Co.透過其直接控制的公司於股份中持有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18年7月1日（「**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批准及採納。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肯定及獎勵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藉此吸引最佳人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並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維持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業務的成功。有關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項下「F.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若干主要條款及詳情概述如下：

生效及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可能決定提前終止，否則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生效後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應在所有其他方面均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且於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間授出的獎勵將根據各自的授出條款繼續生效並可予行使。目前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尚餘有效期約為三年零兩個月。

管理

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應由管理人（「**管理人**」）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進行管理，(i)於上市前，管理人為孫濤勇先生；及(ii)緊隨上市完成後，管理人為由董事會不時委任的若干成員組成的委員會。管理人可不時選擇可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參與者。

管理人應具有全權及絕對權力(a)闡釋及解釋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b)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決定獲授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人士、授出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可能歸屬時間；(c)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條款作出其認為必要的有關適當及公正的調整；及(d)就上述第(a)、(b)及(c)項作出其認為適當或適宜的有關其他決定或決策。

可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與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人士（「**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包括：(a)本集團全職僱員（包括董事、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b)管理人全權認為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合作夥伴，如供應商、客戶或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技術支持、顧問、諮詢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人士）。

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每名參與者可獲授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

董事會報告

購買價

無償授予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股份數目上限

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相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由Weimob Teamwork最初持有的由孫濤勇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轉讓的合共14,099股股份（「**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限額**」），相當於本公司截至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4.12%（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假設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所有相關股份均已獲發行）。緊隨本公司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於2019年1月15日完成後，Weimob Teamwork所持股份總數為70,495,000股。Weimob Teamwork已根據信託契據獲委任為受託人，以管理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批准就合共1,900,000股相關股份向五名承授人無償授出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將依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中的其他條件在四年內授予承授人。所有承授人均為本公司僱員，概無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70,495,000股，佔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09%，而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70,033,000股。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及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保持不變。

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供進一步授出的股份總數為162,000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01%。

授出的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購買價格為人民幣零元，授出的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在四年歸屬期限內分四至六批歸屬。

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23年全面歸屬。報告期內概無根據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已歸屬、已註銷或已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年度限額，定義見下文）於2020年5月25日獲董事會採納並獲股東於2020年6月29日（「**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以及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修訂。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肯定及獎勵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藉此吸引最佳人才，並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維持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業務的成功。有關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5日及2023年5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及2023年5月31日的通函。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若干主要條款及詳情概述如下：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商（定義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通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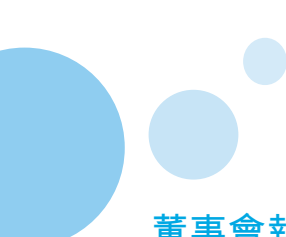
除非董事會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決定提前終止，否則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20年6月29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目前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尚餘有效期約為五年零兩個月。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9,459,499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8.28%。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每名參與者可獲授的權益上限

倘向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會導致就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內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以上，則該授出必須經由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要求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如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該等人士放棄投票。將授予參與者的獎勵數目及條款必須在全體股東批准前確定。



董事會報告

倘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包括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就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內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獎勵（不包括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則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會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3.40條、第13.41條及第13.42條的規定。

倘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會導致就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內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任何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獎勵及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則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會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3.40條、第13.41條及第13.42條的規定。

歸屬期

倘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會導致就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內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任何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獎勵及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則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會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3.40條、第13.41條及第13.42條的規定。

申請或接受獎勵時無需支付任何款項，且獎勵不適用於必須或可能付款或催款或必須償還貸款的期限。獲授的股份不設購買價。

於報告期內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及變動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收市價 (港元)	於2024年 1月1日 受限制股份 單位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已授出	於報告期內 已歸屬	於報告期內 已失效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的受限制股份 單位涉及的 股份數目	歸屬期	緊接歸屬 日期前的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人民幣元)
僱員(合計)	2020年10月15日	11.42	3,314,050	-	2,352,000	413,300	548,750	2020年10月15日至 2024年10月15日	1.61
	2021年5月28日	18.00	5,591,250	-	3,202,875	580,500	1,807,875	2021年5月28日至 2025年5月28日	1.55
	2021年12月20日	7.69	5,584,500	-	2,122,500	1,290,500	2,171,500	2021年12月20日至 2025年10月15日	1.61
	2023年4月4日	4.78	14,073,375	-	3,164,375	5,341,750	5,567,250	2023年4月4日至 2027年4月4日	1.50
	2023年12月12日	3.09	5,816,400	-	2,482,075	996,875	2,337,450	2023年12月12日至 2027年12月12日	1.52
總計			34,379,575	-	13,323,825	8,622,925	12,432,825		

附註：

1. 於報告期內，並無註銷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2. 於報告期內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業績目標應基於承授人於該週年的業績評級。業績評級與承授人於該週年的績效掛鉤，由本集團評估。
3. 由於報告期內並無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所有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於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4. 於2024年1月1日，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獎勵總數為273,643,099。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獎勵總數為273,643,099，乃為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獎勵或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之獎勵總數分別為27,945,949及27,945,949。

董事會報告

所採納的會計標準及政策

僱員為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於歸屬期（即滿足所有列明歸屬條件的期間）內確認。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假設中。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正其對預期將基於非市場表現及服務狀況予以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的估計。其會確認修正對最初估計的影響，倘有影響，則計入損益，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平值增加，本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平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平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此外，倘實體修訂已授出權益工具的條款及條件，從而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公平值總額減少或以其他方式未令僱員受惠，則該實體須繼續將所獲得的服務入賬為已授出權益工具的代價，猶如該修訂並未發生（取消部分或全部已授出權益工具除外）。

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被視為注資。已得到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資料變動

孫明春博士因個人工作安排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24年1月16日起生效。郭駿弦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1月16日起生效。另外，李緒富博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徐曉鷗女士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唐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1月16日起生效。

郭駿弦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而辭任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21日起生效。費雷鳴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21日起生效。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股東於2023年6月21日及2024年5月1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股份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買任何股份。

於2024年4月18日，債券發行人及本公司與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交易經辦人」) 訂立交易經辦人協議 (「交易經辦人協議」)，據此，交易經辦人已就建議購回尚未贖回的2021年可換股債券 (「剩餘可轉債」) 獲委任，以 (其中包括) 協助債券發行人及本公司收集剩餘可轉債持有人有意向債券發行人及本公司出售其剩餘可轉債的意向。於2024年4月19日，本公司已透過交易經辦人收到合資格債券持有人向本公司出售本金總額約為182.83百萬美元的剩餘可轉債的承諾。除此之外，本公司於2024年4月19日之後收到購回剩餘可轉債的進一步邀請。於2024年4月29日，交易經辦人協議所載的所有購回條件已獲達成，本金額約為195.82百萬美元的2021年可換股債券已按本金額每1,000美元為1,030.40美元的購回價格購回。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3日的公告，債券持有人的贖回通知已送達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於2024年6月7日按本金額每200,000美元為206,075.50美元的贖回價格贖回所有尚未贖回的2021年可換股債券 (本金總額約為5.39百萬美元)。於2024年6月13日，所有2021年可換股債券已被註銷，且概無未贖回的已發行2021年可換股債券。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退市申請。有關退市自2024年6月21日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

於2024年4月29日，債券發行人發行85,000,000美元、年利率為7.5%，並於2029年到期的債券，其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新交所」) 上市，並由本公司擔保，其ISIN為XS2807096545，通用代碼為280709654 (「2024年債券」)。2024年債券購回事宜已於2024年9月5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於新交所刊發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如有))。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有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在一般業務過程中，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該等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內，概無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或其他捐獻。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深知，並無尚未完結或對本公司存在威脅性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均無曾經或現時生效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本公司關連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

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本金金額為39,800,000美元的2024年可換股債券已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1.30港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緊接轉換前，附有提前贖回權的負債部分的賬面值及權益部分的賬面值分別為32,75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432,000元）及10,66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5,700,000元）。轉換導致股本、股份溢價及權益總額分別增加2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2,000元）、43,39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1,916,000元）及32,75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432,000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不存在重大期後事項。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第56至7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至少有25%（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孫濤勇

上海，2025年3月21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要求董事會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當區分並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孫濤勇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孫濤勇先生在本公司的業務歷史上一直是本集團的關鍵領導人物，其主要參與了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整體運營管理和重大決策。考慮到本公司業務計劃的持續實施，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發展的現階段，孫濤勇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和首席執行官職位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屬有益且符合彼等之整體利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有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的改變且相應通知股東。

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文化

我們的行動以我們的使命和價值觀為指引

微盟集團的使命

通過數字科技驅動商業革新，讓商業變得更智慧

微盟集團的價值觀

誠信正直 — 正直做人，誠信做事
合作創新 — 共享共擔，勇於創新
客戶第一 — 客戶至上，結果導向
擁抱變化 — 擁抱變化，相信未來

我們的價值和組織文化幫助我們在各種日常業務和工作環境中作出正確的選擇，堅持我們對待客戶與員工的操守和行為，營造一個包容的工作環境，支持員工的福祉，並拓展和釋放我們的潛力。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提起法律訴訟而產生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範圍，並將每年對該等保險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

方桐舒先生

游鳳椿先生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緒富博士

唐偉先生

徐曉鷗女士

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且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屬獨立。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任何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的獨立性對良好的企業管治至關重要。董事會已建立一項機制，使董事能夠在行使董事職責時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以作決策，以確保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這是有效董事會的關鍵。

根據該項機制，在執行董事先批准（不得無理拒絕或延遲批准）的情況下，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在必要時向獨立於本公司的顧問尋求獨立的法律、財務或其他專業意見，以使他們能夠有效地履行職務。

董事會將每年對該機制進行檢討，以確保該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涉及發行人的身份及時間，故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本公司在釐定董事會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其中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標準適當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益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述如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有目標及規定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按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提名委員會將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同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元化的各方面裨益，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年齡、性別、文化及種族以及服務年期，以保持董事會的才能、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有恰當的範圍及權衡。於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及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本公司將每年於其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

於審閱董事會組成並評估各董事的技能和經驗對本公司業務的適合度後，提名委員會確認，現有董事會架構合理，毋須作出變動。董事會現時有一位女性董事。本公司亦將於招聘中高層僱員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以培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體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中約52%的僱員為男性。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員工性別多元化。有關性別比例及為提升性別多元化採取的措施以及相關數據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同日在聯交所刊發的本公司《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披露。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項下的責任有適當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對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向董事提供有關其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性質
孫濤勇先生	D
方桐舒先生	D
游鳳椿先生	D
郭駿弦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辭任)	D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	D
李緒富博士	D
唐偉先生	D
徐曉鷗女士	D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D

附註：

A：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

B：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

C：參加律師事務所提供的且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D：閱讀多種議題(包括企業管治事宜、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的材料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已於2024年8月20日向有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本公司法律顧問取得法律意見，明白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彼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規定、彼作為董事的責任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可引致的後果。費雷鳴先生確認明白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孫濤勇先生現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其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業務規劃、策略及其他重大決策，以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於本集團現時的发展階段，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士兼任能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且有助於有效及高效地作出並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每季亦定期舉行會議以審閱由孫先生領導的本公司的營運。因此，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平衡。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上市日期或其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該通知有效期至固定期限之後屆滿。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由上市日期或其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該通知有效期至固定期限之後屆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與或擬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數目）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在確定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及身份時，並不計算根據細則第16.2條或細則第16.3條任命的任何董事。退任的董事將任職至其退任的會議結束為止，並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在任何董事退任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可選舉相同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就董事的委任、重新委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獲發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令彼等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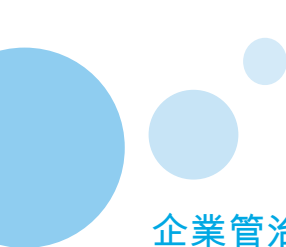
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會議文件在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會議記錄應由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將於全體董事間傳閱，以供參閱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草擬本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的記錄公開供全體董事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並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於2024年5月1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如下：

董事	已出席／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 應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孫濤勇先生	6／6	1／1
方桐舒先生	6／6	1／1
游鳳椿先生	6／6	1／1
郭駿弦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辭任)	3／3	1／1
費雷鳴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獲委任)	3／3	0／0
李緒富博士	6／6	1／1
唐偉先生	6／6	1／1
徐曉鷗女士	6／6	1／1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1／1	0／0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於每年在其他董事不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及常規，並就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進行匯報；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之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其舉報政策之情況。

董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由唐偉先生、李緒富博士及徐曉鷗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唐偉先生為審計委員會的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考慮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審計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審計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以及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d) 於審計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計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以及在負責審計的公司多於一家時確保工作協調；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e)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審計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聯交所的任何規定以及法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 (f) 就上述(e)段而言：(i)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ii)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iii)考慮於財務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g)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h) 與高級管理人員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高級管理人員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以及每年檢討該等系統是否有效、足夠及合適。檢討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i)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高級管理人員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j) 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確保內部審計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k)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l)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高級管理人員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的回應；
- (m)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高級管理人員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n) 就職權範圍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o)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p)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 (q) 審計委員會應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貨商）可暗中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及

(r) 按照董事會的不時指示進行有關審計委員會相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各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唐偉先生	2／2
李緒富博士	2／2
徐曉鷗女士(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2／2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0／0

於會議上，審計委員會：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相關財務報告；
- 審閱由核數師所編製有關會計事項及於審計過程中所發現重大事宜的審計報告；及
- 評估財務匯報制度、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序以及核數師的重新委任；董事會並無偏離審計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核數師提出之任何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緒富博士及唐偉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孫濤勇先生組成。孫濤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應按照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並根據本公司所面臨的挑戰及機會就委任董事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c)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d)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e) 在向董事會作出任何委任建議前，評估董事的（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的均衡性，並參考該等評估編製一份說明符合成為該特定委任人所需的職責和能力。於物色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須：
 - (i) 使用公開廣告或外聘顧問服務幫助物色人選；
 - (ii) 考慮不同背景的候選人；及
 - (iii) 按才能及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並注意獲委任人士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職責；
- (f) 每年檢討非執行董事所需投入的時間，應用表現評估以評核非執行董事是否有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及
- (g) 確保董事收到董事會委任的正式委任書，並清楚訂明在時間投入、委員會服務及董事會會議以外的參與事宜等方面對董事的期望。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孫濤勇先生	2／2
李緒富博士	2／2
唐偉先生（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2／2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0／0

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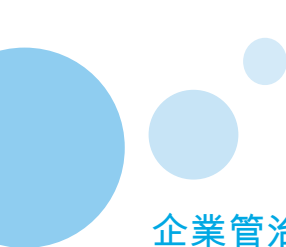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提名政策；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及
- 考慮委任董事。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網站所載董事提名政策的要求審閱提名候選人提供的資料及文件，並根據下述標準執行以下流程，以審核及評估於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前，相關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資格獲委任為董事：

1. 根據普通法、法例及適用規則、規例及指引（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及聯交所頒佈的《董事會及董事指引》（「**董事會及董事指引**」）），評估相關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知識、能力及經驗，以及履行董事職責的潛在時間投入及關注，並參考可能與本公司有關的相應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及該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包括於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樣性方面的潛在貢獻）；
2. 此外，在不影響上述第1段的情況下，評估相關候選人的個人道德、誠信及聲譽（包括但不限於對該候選人開展適當背景調查及其他核實程序）；
3. 經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經董事會不時採納及修訂），考慮董事會當時現行架構、規模及構成（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知識、能力、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之間取得適當均衡）以及本公司公司策略，並充分顧及董事會適當多元化的裨益及有關候選人對此的潛在貢獻；
4. 考慮董事會的繼任規劃考慮因素及本公司的長期需要；
5.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而言，將予評估：(i)有關候選人的獨立性（參考（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及(ii)上市規則附錄C1守則條文第B.3.4條及董事會及董事指引所載的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指引及規定；及
6. 考慮提名委員會可能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及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緒富博士及徐曉鷗女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孫濤勇先生組成。李緒富博士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負責(i)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ii)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c)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d)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e)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 (i)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 (j) 就根據上市規則須獲股東批准的任何董事服務合約向股東建議如何投票；及
- (k) 檢討本公司有關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還開支的政策。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應出席次數
李緒富博士	2／2
孫濤勇先生	2／2
徐曉鷗女士(於2024年1月16日獲委任)	2／2
孫明春博士(於2024年1月16日辭任)	0／0

於會議上，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且已就個別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董事薪酬政策請見「董事會報告－薪酬政策」部分，履歷載於本報告第31至34頁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0－500,000	4
500,001－1,000,000	3
> 1,000,000	1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743,950,000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2,223,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222,746,000元，當中人民幣2,064,104,000元須於2024年12月31日起的12個月內償還。同時，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質押的受限制現金及於12個月到期的銀行理財產品分別為人民幣1,194,203,000元、人民幣510,327,000元及人民幣57,876,000元，合共人民幣1,762,406,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出人民幣104,928,000元。此外，本集團未有遵守若干銀行借款的財務契約要求，倘借款人行使其權利要求根據相關協議即時償還，未有遵守有關要求可令相關銀行借款以及若干其他短期借款即時到期償還。該等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述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4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考慮到已實施的計劃及措施以及管理層現金流量預測的基準，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履行自2024年12月31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出具「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且並未就此修改其意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76頁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7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i)依賴騰訊平台及服務開展其業務；(ii)未能順應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改善及提升其產品及服務的功能性、表現、可靠性、設計、安全性及可擴展性；(iii)無法成功與當地渠道合作夥伴發展及維持關係；及(iv)系統中斷、針對其系統的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或其他黑客及釣魚攻擊以及安全漏洞。

董事會承認，其有責任確保本公司在本集團內部制定並維持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將本集團所面臨本集團業務中固有的風險管理及緩解至可接納程度，而並非為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僅可合理保證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虧損或欺詐。

執行董事連同本集團的管理層致力透過持續的業務檢討，評估本集團面臨的重大風險，制定適當的政策、計劃及授權標準，根據商業計劃對實際結果進行業務變動分析，進行關鍵的路徑分析以識別實現公司目標之阻礙並採取糾正措施，跟進單獨案例，識別內部監控系統的固有缺陷，及時進行修訂及調整以避免類似問題再次發生等措施，發展、實施及維護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董事會已委託審計委員會負責持續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每年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要的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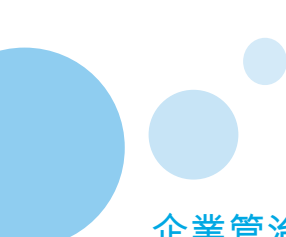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結構，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其中包括）(i)已設計及制定合適的政策及監控程序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不會被不當使用或處置；(ii)堅持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章；及(iii)已按照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申報規定備存可靠的財務及會計記錄。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結構的主要特點如下：

- 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的負責人根據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內部指引通過識別風險及緩解已識別的風險管理風險；及
- 管理層確保對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主要風險採取合適的措施。

於報告期內，管理層進行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各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業績的主要風險；根據可能影響及發生概率評估及評價已識別風險；制定及執行措施、監控及應急預案以管理及緩解有關風險；
- 管理層連同財務部持續監察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該等系統的情況；
- 管理層定期跟進及檢討針對主要已識別風險採取的相關措施、監控及應急預案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已充分關注、監察及應對所有已識別的主要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識別流程及監控瑕疵，並設計及實施整改措施以解決有關瑕疵；及
- 管理層確保已制定合適的程序及措施，例如確保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監控資本支出、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及確保業務及宣傳使用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等。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監察本公司內部管治及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足夠性及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主管內部審核功能的高級行政人員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根據董事會同意的審核計劃向審計委員會提交有關內部監控有效性的內部審核報告。在報告期內，內部審核功能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足夠性和有效性進行了分析和獨立的評估，其中包括，檢查了運營單位和管理層準備的和風險相關的文件，以及對各層級員工進行了面談。主管內部審核功能的高級行政人員參與了審計委員會的會議，並向其解釋內部審核結果以及回答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出的問題。

本公司已依循內部指引以確保按照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平、及時地向公眾發佈內幕消息。本集團投資者關係、公司事務及財務監控職能的高級行政人員被授權負責監控及監察在披露內幕消息時遵守適當的程序。在任何時候僅相關高級行政人員有權按「需要知情」基準獲知內幕消息。相關人員及其他相關專業人士在有關內幕消息公開披露前，需保持其機密性。本公司亦已執行其他相關程序，例如預先審批董事及指定管理層成員買賣本公司證券、通知董事及僱員有關常規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及以代號識別項目，以防止本集團內部可能不當處理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採納相關安排，以協助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在保密的情況下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等事宜可能存在不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定期檢討有關安排，以確保已制定適當的安排以公平及獨立調查該等事宜及採取適當的跟進措施。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年度檢討工作包括：(i)審閱外部專業公司提交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執行情況的報告以及相關內部審計結果；(ii)定期與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工作。有關討論包括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培訓計劃及預算；(iii)評估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量；(iv)檢討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以確保本集團內部及本公司內部及外部核數師協調，及確保內部審核職能獲提供充足資源且在本集團內部擁有合適的地位；及(v)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有關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量方面的建議。

基於上文所述，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並無發現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及充足性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問題。

董事會確信，在沒有任何相反證據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所依循的內部監控系統提供了合理的保證，可避免發生任何重大財務錯報或損失，包括資產的保護、適當會計記錄的保存、財務資料的可靠性、遵守適當的法律、法規和最佳實踐，以及辨別與控制商業風險等。

董事會已通過審計委員會之審核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及足夠性，並認為其已經有效實行。董事會亦已就資源是否充足、資歷是否符合要求，以及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申報負責人員的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和預算給予考慮。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5,420
非核數服務	1,150
總計	6,570

聯席公司秘書

曹海東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曹海東先生於2025年3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以取代於同日辭任的曹懿先生。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1日的公告。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的上市服務部董事伍秀薇女士(「伍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曹海東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曹海東先生。

於報告期內，曹懿先生及伍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及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渠道，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並設有網站(www.weimob.com)，以刊登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由於採取了上述措施，股東通訊政策被視為已得到有效執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股息政策

據本公司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累計虧損及負債淨額狀況未必會使本公司自其利潤或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受到規限，倘若該狀況不會導致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其到期債務。由於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日後是否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亦將取決於其可否自附屬公司獲得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自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年內利潤派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之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多方面存在差異。本公司派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經考慮各種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包括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其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也應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辦事處名冊上其中一位或以上的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本次會議的對象及待於會議議程內添加的決議，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等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按一股一票的基準），賦予他們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本公司也可按其中一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該股東應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其名冊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內，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本次會議的對象及待於會議議程內添加的決議，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按一股一票的基準），賦予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額外的21天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他們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關於建議某位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透過郵件（郵箱：ir@weimob.com）向本公司總部（位於中國上海市寶山區長江路258號微盟大廈）發出查詢。

組織章程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於2024年5月1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組織章程細則的修訂。本公司最新的組織章程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Weimob Inc.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Weimob Inc.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貴集團」) 列載於第82至21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虧損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當中表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743,950,000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2,223,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222,746,000元，當中人民幣2,064,104,000元須於2024年12月31日起的12個月內償還。同時，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質押的受限制現金及於12個月到期的銀行理財產品分別為人民幣1,194,203,000元、人民幣510,327,000元及人民幣57,876,000元，合共人民幣1,762,406,000元。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出人民幣104,928,000元。此外，貴集團未有遵守若干銀行借款的財務契約要求，倘借款人行使其權利要求根據相關協議即時償還，未有遵守有關要求可令相關銀行借款以及若干其他短期借款即時到期償還。該等情況連同附註2.1中所述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宜作出修改。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載事宜外，我們已釐定下文所述事宜為本報告中將予傳達之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商譽減值評估相關。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餘額在減值撥備後為人民幣695百萬元。

管理層在外部獨立評估師的協助下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或在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評估。為了評估減值，商譽已分配至經營分部層面，其中包括一個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減值評估是基於使用價值模型，需要管理層對關鍵假設作出重大判斷，包括適用於營運分部的收入增長率、毛利率、終端增長率和稅前貼現率。

考慮到商譽的重要性及減值評估重大假設的主觀性和不確定性，我們重點關注該範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執行以下程序以處理該關鍵審計事項：

- i. 瞭解、評估並驗證 貴集團商譽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包括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模型及做出的關鍵假設。
- ii. 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並將商譽分配至包括一個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分部。
- iii. 評估 貴集團聘請的外部獨立估值師的才幹、獨立性及客觀性。
- iv.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評估估值方法的合理性，抽樣測試估值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參照我們對業務的理解及可用的行業資料及市場數據，將管理層應用的關鍵假設與經營分部層面的歷史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計劃進行比較。
- v. 抽樣測試減值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 vi. 審閱管理層對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的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性分析，並考慮所作的判斷是否會引起管理偏見指標。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認為管理層就商譽減值評估採用的判斷及假設由獲得的憑證及執行的程序提供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Weimob Inc. 2024年年報（「年報」）內載列的所有信息（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獲得部分其他信息，包括財務概要及業務回顧、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剩餘其他信息，包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報告及將載入年報的其他章節，預計將在該日期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將載入年報的剩餘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並在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及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閱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採取的消除威脅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英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1日

綜合全面虧損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339,255	2,227,684
銷售成本	8	(742,931)	(744,159)
毛利		596,324	1,483,5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1,014,048)	(1,551,4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616,802)	(714,25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1	(91,362)	(30,491)
其他收入	10	40,842	85,09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1	(346,114)	123,322
經營虧損		(1,431,160)	(604,291)
財務成本	12	(273,746)	(151,223)
財務收入	13	12,006	33,889
以權益法列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虧損	22	(24,909)	(10,479)
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		(69,394)	5,74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7,203)	(726,357)
所得稅抵免/(開支)	14	43,253	(34,901)
年內虧損		(1,743,950)	(761,258)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28,493)	(758,251)
— 非控股權益		(15,457)	(3,007)
		(1,743,950)	(761,258)

綜合全面虧損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157)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1,604)	(6,41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745,711)	(767,67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30,254)	(764,667)
— 非控股權益		(15,457)	(3,007)
		(1,745,711)	(767,6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 每股基本虧損	16	(0.57)	(0.28)
— 每股攤薄虧損	16	(0.57)	(0.28)

第90至210頁的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51,683	273,802
使用權資產	18	361,618	398,801
投資物業	19	32,100	34,530
無形資產	20	844,460	1,274,6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63,008	23,555
合約獲取成本	7	21,251	18,814
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22	263,072	297,5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3, 25	511,120	707,4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8	4,900	8,964
非流動資產總額		2,553,212	3,038,105
流動資產			
合約獲取成本	7	42,738	96,9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8	1,949,373	1,621,6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	166,307	353,3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4	450,490	247,5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3, 25	77,383	308,057
定期存款	30	—	22,378
受限制現金	30	526,930	513,4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194,203	1,666,760
流動資產總額		4,407,424	4,829,991
資產總額		6,960,636	7,868,09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	2,298	1,882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33	(144)	(161)
股份溢價	33	9,449,301	8,784,371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26	76,842	245,808
其他儲備	34	(596,843)	(855,915)
累計虧損		(7,204,478)	(5,475,828)
		1,726,976	2,700,157
非控股權益		85,780	102,097
權益總額		1,812,756	2,802,2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4.3, 25	37,595	37,59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26	369,780	126,014
銀行借款	31	158,642	385,520
租賃負債	18	15,556	27,884
合約負債	7	49,473	54,3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1,576	7,14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	2,906	2,906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5,528	641,369
流動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4.3, 25	21,269	24,06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26	323	1,305,992
銀行借款	31	2,064,104	1,352,723
租賃負債	18	22,394	31,950
貿易應其他應付款項	32	2,187,419	1,434,799
合約負債	7	204,557	263,375
即期所得稅負債		12,286	11,571
流動負債總額		4,512,352	4,424,473
負債總額		5,147,880	5,065,842
權益及負債總額		6,960,636	7,868,096

第90至210頁的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第82至21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其董事代為簽署。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受限制股份				可換股債券					
		股本	股份溢價	單位計劃	持有的股份	權益部分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882	8,784,371	(161)	245,808	(855,915)	(5,475,828)	2,700,157	102,097	2,802,254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1,728,493)	(1,728,493)	(15,457)	(1,743,950)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604)	-	(1,604)	-	(1,604)	
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26(b)	-	-	-	-	(157)	-	(157)	-	(15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761)	(1,728,493)	(1,730,254)	(15,457)	(1,745,711)	
將初始於其他全面收益記錄的公平值變動轉撥至保留盈利	26(b)	-	-	-	-	157	(157)	-	-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發行普通股	33	197	283,855	-	-	-	-	284,052	-	284,052	
股份發行成本	33	-	(6,700)	-	-	-	-	(6,700)	-	(6,700)	
發行普通股以獲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33	4	-	(4)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非控股股東補償開支	35(b)	-	-	-	-	-	-	-	1,539	1,539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	35(a)	-	-	-	-	25,490	-	25,490	-	25,490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	21	-	(21)	-	-	-	-	
購回可換股債券	26(a)	-	-	-	(245,808)	245,808	-	-	-	-	
確認2024年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26(c)	-	-	-	171,182	-	-	171,182	-	171,182	
轉換2024年可換股債券	26(c)	215	387,775	-	(94,340)	-	-	293,650	-	293,650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34(a),35(b)	-	-	-	-	(10,601)	-	(10,601)	(2,399)	(13,000)	
年內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416	664,930	17	(168,966)	260,676	-	757,073	(860)	756,213	
於2024年12月31日		2,298	9,449,301	(144)	76,842	(596,843)	(7,204,478)	1,726,976	85,780	1,812,7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單位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717	7,475,254	(39,110)	(644)	335,474	(905,569)	(4,717,577)	2,149,545	91,501	2,241,046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	(758,251)	(758,251)	(3,007)	(761,258)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6,416)	-	(6,416)	-	(6,41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6,416)	(758,251)	(764,667)	(3,007)	(767,674)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發行普通股	33	167	1,369,660	-	-	-	-	1,369,827	-	1,369,827
股份發行成本	33	-	(21,445)	-	-	-	-	(21,445)	-	(21,445)
發行普通股以獲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33	10	-	(10)	-	-	-	-	-	-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	-	493	-	(493)	-	-	-	-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	26(a)	-	-	-	(89,666)	(30,421)	-	(120,087)	-	(120,087)
註銷購回股份	33	(12)	(39,098)	39,110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非控股股東補償開支	35(b)	-	-	-	-	-	-	-	2,769	2,769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	35(a)	-	-	-	-	80,035	-	80,035	-	80,035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35(b)	-	-	-	-	6,949	-	6,949	(6,949)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2,000	2,000
終止確認出售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41	-	-	-	-	-	-	-	15,783	15,783
年內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165	1,309,117	39,110	483	(89,666)	56,070	-	1,315,279	13,603	1,328,882
於2023年12月31日	1,882	8,784,371	-	(161)	245,808	(855,915)	(5,475,828)	2,700,157	102,097	2,802,254

第90至210頁的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6	(255,209)	(572,899)
已收利息		12,006	34,403
已付利息		(87,969)	(56,574)
已付所得稅		(1,051)	(63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2,223)	(595,70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即期及非即期部分）	4.3	(733,602)	(1,614,21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所得款項	4.3	950,090	1,876,686
存入定期存款		(20,000)	(65,343)
定期存款的收款		42,273	44,072
從定期存款收取的利息		1,324	595
從受限制現金受取的利息		10,482	–
投資於聯營公司的付款	22	–	(62,500)
從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22	9,600	–
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扣除獲得的現金		–	(62,649)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3,778)
向非控股權益收購股權的預付款項		–	(1,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674)	(118,6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6(a)	107	1,384
購買無形資產	20	–	(910)
開發成本付款	20	(20,481)	(180,373)
向關聯方貸款	38(b)	(255,800)	(129,500)
關聯方還款	38(b)	198,220	2,113
向一名第三方貸款		(9,759)	–
一名第三方還款		253	25,49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8,033	(288,5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33(b)	284,052	1,369,827
股份發行交易成本	33(b)	(6,700)	(21,445)
發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券所得款項	26	604,061	–
購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券	26	(593,011)	(128,798)
發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6	623,727	–
購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股債券	26	(1,473,462)	(475,799)
與發行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相關的交易成本		(29,605)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915,840	2,408,620
償還銀行借款		(2,431,900)	(2,491,870)
應付一名關聯方借款的付款	38(b)	–	(7,226)
應付一名第三方借款的付款		–	(2,250)
支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收購前股息	38(b)	–	(4,703)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8,227)	(55,943)
為銀行借款而質押的存款減少	30(b)	561,312	219,664
為銀行借款而質押的存款增加	30(b)	(559,022)	–
為跨貨幣掉期而質押的按金增加	30(b)	(16,057)	–
就受限制現金收取的利息		–	9,632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2,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股權	34(a)	(13,000)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1,992)	821,7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456,182)	(62,574)
匯率差額的影響		(16,375)	19,2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6,760	1,710,10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4,203	1,666,760

第90至210頁的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Weimob Inc. (「本公司」) 於2018年1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 (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包括結構性實體) (統稱「本集團」) 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為商戶提供數字商業及媒介服務。本集團為商戶提供數字商業服務，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 (「SaaS」) 產品供應、定制軟件開發、軟件相關服務、在線營銷支持服務以及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等。

本公司股份自2019年1月15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 (「人民幣」) 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1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 (「香港公司條例」) 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投資物業以及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iii)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743,950,000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2,223,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222,746,000元，當中人民幣2,064,104,000元須於2024年12月31日起的12個月內償還。同時，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質押的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於12個月到期的銀行理財產品分別為人民幣1,194,203,000元、人民幣510,327,000元及人民幣57,876,000元，合共人民幣1,762,406,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出人民幣104,928,000元。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持續經營基準（續）

此外，本集團未有遵守若干銀行借款（金額為人民幣390,000,000元）的財務契約要求。倘借款人行使其權利要求根據相關協議即時償還，未有遵守有關要求可令相關銀行借款以及若干其他短期借款（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即時到期償還。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資源是否足以支撐自2024年12月31日起至少十二個月內維持持續經營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可得融資來源。為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已實施以下計劃及措施：

- (1)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其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將於2025年得以改善，乃由於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其業務策略，專注於核心業務營運、降低相關成本及銷售開支、優化業務流程、提升個人效率、加快收回未回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優化目標營銷活動的營運資金使用。
- (2) 過去，本集團一直按期償還所有銀行借款，並根據需要成功續貸銀行借款。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償還銀行借款合同共人民幣2,431,900,000元，並獲得新銀行借款人民幣2,915,84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融資額度為人民幣92,300,000元。此外，於2025年1月及2月，本集團於到期時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592,358,000元，並取得新銀行借款人民幣588,370,000元。管理層相信，基於本集團與銀行的穩固關係及其過往的成功續貸，本集團有能力在銀行借款到期時進行續貸，並於需要時動用此等未動用額度。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遵守所有借款及貸款契約要求的情況，並於有需要時就任何違反貸款契約而向銀行取得豁免。
- (3) 近年來，本集團通過私人配售及發行債券成功募集資金，最近一輪在2024年9月完成。管理層有信心，可於有需要時通過發行股份或可換股債券以取代短期借款，從而籌集額外資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持續經營基準（續）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4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以及管理層現金流量預測的基準，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履行自2024年12月31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可於可預見未來繼續其營運存續，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儘管如此，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為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業務取決於以下各項：

- (1) 成功實施改善本集團經營表現及現金流的計劃及措施；
- (2) 於銀行借款到期時成功續貸，並持續履行所有借款及貸款的契約要求；及
- (3) 通過發行股份或可換股債券成功籌集資金。

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會對本集團資產賬面值進行調整，以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2.2 會計政策變動

(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年報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的租賃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供應商融資安排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以上所列修訂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預期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為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的新準則、新詮釋及對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新準則）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負有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 披露（新準則）	2027年1月1日

對於2025年1月1日後生效的修訂，根據管理層的評估，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外，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無關，或於生效後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不重大。本集團仍在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對於截至報告日期尚未生效的修訂，本集團仍在評估採納上述新準則可能產生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計劃於該等新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及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3.1 合併及權益會計處理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均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的活動而獲得或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指示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悉數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公司間交易、結餘、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虧損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列示。

(ii)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允許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外幣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功能貨幣。作為附屬公司的延伸，本公司及中介投資控股公司均選擇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其海外運營附屬公司及其作為海外運營附屬公司的延伸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所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列報淨額。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1)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各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除非該平均值並非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及
- (3) 就此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份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3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合約現金流量年期之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債務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持有該投資之業務模式，如附註3.3(iii)所披露。就權益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最初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以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常規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於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iii)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之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之本金及利息時被視為整體。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3 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一併按「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虧損表內按「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之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損益之確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綜合全面虧損表並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標準之資產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之一部份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列報淨額。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毋須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則有關投資所得之股息將繼續在「其他收入」中予以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適用時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確認。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與其他公平值變動未分開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3 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準則規定預期存續期損失須於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4.1。

3.4 互相抵銷的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強制性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其淨額。

3.5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擁有當前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資源外流以償付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該金額時確認。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若出現多項類似的責任時，則履行該責任導致資源外流的可能性，須對組別內的責任作出整體考慮而予以釐定。即使在同一組別內任何一項責任會出現資源外流的可能性很低，亦須作出撥備確認。

撥備乃按於報告期末管理層對清償當前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使用之貼現率為反映市場當前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3.6 派息

本公司已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宣派任何股息金額（但於報告期末尚未分派）作出撥備，即適當授權且不再由實體酌情決定。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種財務風險：主要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突發情況，務求減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遭受的潛在不利影響。

(i)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除一間功能貨幣為美元的海外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外，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於中國的業務。

外匯風險指外幣匯率變動產生虧損的風險。人民幣兌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源於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券及可換股債券及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必要時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969,000元，乃由於以美元計值的淨貨幣負債換算淨匯兌收益所致（2023年：增加／減少人民幣57,022,000元，乃由於以美元計值的淨貨幣負債換算淨匯兌收益所致）。

於2024年12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24,000元（2023年：人民幣2,273,000元），乃由於以港元計值的淨貨幣資產換算淨匯兌收益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b)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且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向關聯方及第三方貸款及理財產品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詳情披露於附註28及30。

本集團所涉及的利率變動風險亦來自借款，有關詳情於附註31披露。本集團所有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於香港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及投資於非上市公司而面臨價格風險，而該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25(a)）。本集團出於戰略目的或實現投資收益目的而作出投資。

敏感度分析乃由管理層進行，以評估本集團財務業績於各報告期末面臨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項目的權益價格風險。截至2024年12月31日，倘各項工具的價格下跌／上漲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1,995,000元（2023年：人民幣30,637,000元）。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現金及定期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面臨信貸風險。上述每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面臨的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擁有四類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定期銀行存款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a) 現金及銀行定期存款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該風險，本集團僅與國有銀行、中國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及中國境外聲譽良好的國際銀行交易，該等銀行均為高信譽質量的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有關該等銀行的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於零。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採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報告期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所得合理及得到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內部信用評級；
- 盡可能獲得的外部信用評級；
- 預期導致客戶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及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行業部門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予以分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續）

i) 與商家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應收票據

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指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應收款項。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按以下方式釐定。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4年12月31日	0.57%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3,849	-	-	-	-	3,84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2	-	-	-	-	22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3年12月31日	0.20%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13,669	-	-	-	-	13,66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8	-	-	-	-	28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續）

ii) 與商家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指媒體發佈商授予的現金形式的應收返點。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4年12月31日	0.06%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人民幣千元）	60,627	-	-	-	-	60,627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34	-	-	-	-	34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3年12月31日	0.08%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人民幣千元）	99,156	-	-	-	-	99,15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80	-	-	-	-	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續）

iii) 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
考慮到不同的風險特徵，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已識別為與廣告服務相關的應收款項的單獨組合。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如下：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57%	3.32%	11.89%	43.03%	64.00%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人民幣千元）	94,086	858	3,913	3,516	5,710	108,08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35	28	465	1,513	3,655	6,196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20%	0.82%	2.41%	13.27%	20.16%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人民幣千元）	231,395	1,316	1,828	179	8,024	242,742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458	11	44	24	1,617	2,154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續）

iii) 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予以撇銷。無可收回的合理預期之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合約款項超過120天逾期未付。

於2024年12月31日，於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52,262,000元中，貿易應收款項的單項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46,010,000元，主要包括與通過第三方渠道合作夥伴出售的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因策略原因縮減業務規模及重組而由本集團終止，且釐定如下：

	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原因
2024年12月31日 相關渠道合作夥伴	89,582	51%	(46,010)	因策略原因縮減規模及終止服務，並無全數收回的合理預期。

於2023年12月31日，於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6,224,000元中，貿易應收款項的單項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3,962,000元，該虧損撥備與應收關聯方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且釐定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及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原因
2023年12月31日 上海商有網絡科技有限 公司（「商有」）	3,962	100%	(3,962)	無全數收回的合理預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續）

iii) 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與期初的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224	576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46,038	5,648
年末	52,262	6,2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按減值虧損淨額入賬。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款項則計入同一項目。

下表匯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超過10%的客戶：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快手科技（「快手」）	12%	14%

除自快手產生收入外，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且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收取的有關代表廣告主付款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其他應收貸款。本公司董事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年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預期導致第三方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第三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付款狀況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涉及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的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倘對手方無法於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到期時9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於逾期後120日未能履行合約付款，則本集團會撇銷貸款或應收款項。倘貸款或應收款項撇銷，則本集團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倘得以收回款項，則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 i) 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已根據行業部門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予以分組。

代表廣告主收取的有關付款的其他應收款項指代表廣告主向媒體出版商預付的款項，據此，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行事，且目標營銷收入按淨額確認。本集團通常在向媒體出版商預付款項以購買廣告流量之前，先向廣告主收取預付款項。有時，本集團會向部分具有較高聲譽或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廣告主授予信用額度。

對於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結合前瞻性資料的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和集體評估。

本集團在確定預期信貸虧損時納入前瞻性因素。本集團考慮宏觀經濟因素的預測變化以及宏觀經濟因素與債務人違約風險的相關性來評估前瞻性因素。通過分析第三方廣告主（「債務人」）的行業及信用特徵，本集團採用涵蓋不同行業的多個類別來反映彼等的信貸風險。

對於應收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賬齡較長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款項，管理層對由於信用評級下降及正在進行的訴訟而導致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已與彼等終止業務關係並相應作出個別撥備。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i) 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個體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原因
個體減值小計	325,642	88%	(286,068)	無全數收回的 合理預期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原因
個體減值小計	287,360	93%	(268,346)	無全數收回的 合理預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i) 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對與代表廣告主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的綜合計提虧損撥備如下：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10%- 16.61%	0.46%- 67.59%	1.91%- 83.43%	9.07%- 100%	100%	
賬面總值－與代表廣告主 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1,206,547	43,405	50,691	9,555	–	1,310,198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8,730	3,468	8,071	5,842	–	26,111

	信貸期內	逾期				總計
		30天	31至90天	91至120天	120天以上	
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17%- 25.65%	0.58%- 86.15%	1.54%- 100%	9.28%- 100%	100%	
賬面總值－與代表廣告主 付款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862,142	68,311	29,945	1,190	–	961,588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8,825	4,289	6,016	246	–	19,376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續)

ii) 按金、其他應收貸款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金、其他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3,989,000元及人民幣1,927,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個別減值非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2,544,000元，其與應收兩名關聯方的應收貸款有關，並釐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原因
上海銷氦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銷氦」)	178,150	11%	(18,803)	無全數收回的 合理預期
北京能通天下網絡技術 有限公司(「能通」)	3,741	100%	(3,741)	無全數收回的 合理預期
個體減值小計	181,891	12%	(22,54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個別減值按金、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c)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續)

ii) 按金、其他應收貸款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金、其他應收貸款的綜合計提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445,000元及人民幣1,927,000元。

於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9,649	266,536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46,519	23,113
年末	336,168	289,649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d)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為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的目標營銷服務相關債務工具，並且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乃通過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保理）達致。鑒於該等債務人均為聲譽良好或與本集團建立長期業務關係的廣告主且信用評級高，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被視為信貸風險低。

於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764	2,034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	(1,195)	1,730
年末	2,569	3,764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進行監控，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適當的水平，旨在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及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基於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屆滿日期的餘下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的屆滿組別。表格中披露的款項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員工成本及應計工資、廣告主墊款、訂閱解決方案客戶墊款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32）	859,991	-	-	-	859,991
銀行借款（包括直至到期的應計利息）（附註31）	2,090,777	31,839	68,226	79,637	2,270,47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附註26）	323	323	472,640	-	473,2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附註25）	-	-	-	37,595	37,595
租賃負債（附註18）	23,863	12,755	4,103	-	40,721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32）	-	2,906	-	-	2,906
總計	2,974,954	47,823	544,969	117,232	3,684,9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員工成本及 應計工資、廣告主墊款、訂閱解決方案 客戶墊款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32）	324,328	–	–	–	324,328
銀行借款（包括直至到期的應計利息） （附註31）	1,385,091	348,030	33,911	30,443	1,797,4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附註26）	1,468,484	–	149,933	–	1,618,4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附註25）	–	–	–	37,595	37,595
租賃負債（附註18）	33,906	23,608	8,486	–	66,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32）	–	–	2,906	–	2,906
總計	3,211,809	371,638	195,236	68,038	3,846,721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21,269,000元及人民幣24,063,000元（附註25）並未納入上表，原因為合約期限對於了解現金流量時間並非必要。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債務總額（附註36）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淨額（附註36）	968,530	1,089,197
權益總額	1,812,756	2,802,254
資本總額	2,781,286	3,891,451
淨債務權益比率	53%	39%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從39%增至53%，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的公平值虧損為主要原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入賬或倘公平值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照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的層級分類。輸入數據在公平值層級中被劃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 (i) 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ii)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所得）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二級）。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25）	—	—	511,120	511,120
— 流動（附註25）	9,551	—	67,832	77,3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24）	—	—	450,490	450,490
	9,551	—	1,029,442	1,038,993
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25）	—	—	21,269	21,269
— 非流動（附註25）	—	—	37,595	37,595
	—	—	58,864	58,864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25）	—	—	707,404	707,404
－ 流動（附註25）	15,552	—	292,505	308,0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24）	—	—	247,554	247,554
	15,552	—	1,247,463	1,263,015
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25）	—	—	24,063	24,063
－ 非流動（附註25）	—	—	37,595	37,595
	—	—	61,658	61,658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負債在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第一級中的金融工具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第一級金融資產指香港上市股本證券（附註25）。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及市場倍數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第三級金融工具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化。因評估該等工具所用的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工具乃計入第三級。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流動金融資產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非流動金融資產 (附註25、36)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的金融資產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流動金融負債 (附註25、26)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非流動金融負債 (附註25、26)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292,505	707,404	247,554	(24,063)	(37,595)	1,185,805
添置	713,602	20,000	2,033,979	(604,061)	(2,314)	2,161,206
公平值變動	11,815	(275,504)	(890)	(66,757)	1,044	(330,292)
結算	(950,090)	-	(1,830,153)	672,463	-	(2,107,780)
轉換可換股債券	-	-	-	-	1,292	1,292
其他非現金變動	-	59,220	-	1,149	(22)	60,347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67,832	511,120	450,490	(21,269)	(37,595)	970,578
年內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0,143	(275,504)	-	(21,269)	1,044	(285,586)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流動金融資產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非流動金融資產 (附註25(a))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的金融資產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流動金融負債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非流動金融負債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574,797	537,969	323,744	-	(37,595)	1,398,915
添置	1,587,718	26,500	1,663,892	(7,273)	-	3,270,837
公平值變動	6,676	59,935	(916)	(16,790)	-	48,905
結算	(1,876,686)	-	(1,739,166)	-	-	(3,615,852)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41)	-	83,000	-	-	-	83,000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92,505	707,404	247,554	(24,063)	(37,595)	1,185,805
年內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106	59,935	(591)	(16,790)	-	43,660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續）

(i)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說明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的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2023年	
資產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a)	462,358	707,40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市銷率(「市銷率」) 無風險利率 預期波幅	25.00%-28.00% 不適用 3.1-4.3 1.18%-1.30% 65.18%-84.64%	26.00% 26.00% 4.9 2.36%-2.37% 51.74%-73.51%	負相關 負相關 正相關 負相關 負相關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於基金的 投資(b)	10,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與上海向心雲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向心雲」)有關的衍生工具 資產(c)	38,762	-	貼現率	1.14%	不適用	負相關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d)	57,876	292,505	預期收益率	1.35%-3.50%	1.05%-3.50%	正相關
有關跨貨幣掉期的衍生工具資產(e)	9,956	-	貼現率	2.32%-4.20%	不適用	不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24)	450,490	247,554	貼現率	4.61%	4.04%	負相關
負債						
或然應付款項－上海海鼎信息 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鼎」)(f)	37,595	37,595	貼現率	4.00%	4.00%	負相關
與奧琦瑋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奧琦瑋」)有關的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g)	21,269	24,063	無風險利率 預期波幅	1.23% 79.82%	2.37% 72.42%	負相關 負相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3 公平值估計 (續)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 (續)

(i)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續)

(a)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如附註25(a)所披露，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投資若干間非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該等投資均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公平值採用市場法進行估計。

(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於基金的投資

誠如附註25(b)所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12月投資一項名為武漢基金且無重大影響的有限年期基金。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定該投資的公平值接近其投資成本人民幣10,000,000元。

(c) 與向心雲有關的衍生工具資產

誠如附註25(c)所披露，本公司達成協議以固定價格出售其於向心雲的部分股權，形成衍生工具資產。本集團根據固定交易價格、向心雲的公平值、預計協議執行日期及直至執行期間的相關貼現率釐定衍生工具資產的公平值。

(d)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指非保本浮動投資收益的結構性存款產品零元及非保本浮動投資收益的銀行理財產品人民幣57,876,000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的公平值採用預期收益率計算。

(e) 與交叉貨幣掉期有關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交叉貨幣掉期以管理其面對的外幣匯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現金流量貼現法計量，以合約中的即期和固定匯率及相關貨幣的收益曲線為基礎，並考慮交易對手和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按適用者）。

(f) 或然代價－海鼎

本集團於2020年11月以人民幣510,000,000元的總代價收購海鼎51%的股權，其中人民幣37,595,000元為或然代價及將於若干業績目標實現時支付。由於該或然應付款項預期不會於2025年結算，該或然應付款項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流動金融負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或然應付款項的公平值概無重大變動。

(g) 與奧琦瑋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如附註41所披露，本公司就與奧琦瑋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奧琦瑋」）的交易確認一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21,269,000元。本集團將其於奧琦瑋的權益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並按奧琦瑋內相關投資的公平值釐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因此，流動金融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有關奧琦瑋投資估值中使用的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續）

(ii) 敏感度分析

對於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平值，在保持其他輸入數據不變的情況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合理可能變動將有以下影響。

	公平值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增加／減少5%）	(3,063)	3,054	(4,774)	4,765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減少5%）	不適用	不適用	(23,902)	26,723
－ 市銷率（增加／減少10%）	17,212	(17,523)	5,813	(5,981)
－ 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0%）	(362)	363	(670)	674
－ 波幅（增加／減少10%）	(10,694)	10,981	(5,052)	4,8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預期收益率（增加／減少5%）	15	(15)	30	(3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貼現現金流量（增加／減少5%）	(86)	86	(42)	42
與跨貨幣掉期有關的衍生工具資產				
－ 貼現率（增加／減少5%）	(224)	226	不適用	不適用
與奧琦璋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0%）	(1)	1	(7)	7
－ 波幅（增加／減少10%）	167	(189)	106	(139)
或然應付款項				
－ 貼現現金流量（增加／減少5%）	(69)	70	(69)	70
與向心雲有關的衍生工具資產				
－ 貼現率（增加／減少5%）	(47)	47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3 公平值估計 (續)

第三級中的金融工具 (續)

(iii) 估值流程

為進行財務申報，本集團聘請合資格的外部獨立估值師對投資進行公平值估值（包括第三級公平值）。估值師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報告。首席財務官及估值師將定期討論估值流程及結果。

除上述第三級工具外，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借款（流動部分）、租賃負債（流動部分）、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到期日期短，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長期存款、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銀行借款（非流動部分）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其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若。

4.4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	在資產負債表內抵銷的影響		
	總額	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的總額	在資產負債表內 列示的淨額
金融資產			
應收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	373	(373)	—
應收關聯方其他應收款項	185,507	(7,357)	178,150
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其他應付款項	7,730	(7,730)	—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4.4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在資產負債表內抵銷的影響		
	總額	在資產負債表內 抵銷的總額	在資產負債表內 列示的淨額
金融資產			
應收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	9,994	(9,994)	—
應收關聯方其他應收款項	192,824	(4,335)	188,489
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其他應付款項	14,329	(14,329)	—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海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微盟發展」，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銷氦訂立一份協議，據此雙方同意將應付款項人民幣14,329,000元與應收款項人民幣7,730,000元抵銷。因此，相關淨額已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5 關鍵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需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且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a) 商譽減值估計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當中需要運用關鍵假設，包括毛利率、年增長率、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有關計算運用現金流量預測，有關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作出。管理層就評估減值所選定的假設出現變動可能會對減值測試的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並相應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b) 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的估計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以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主要根據各報告期末的當時市況，通過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變動可能對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各自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附註4.3）。

(c) 自媒體發佈商所賺返點的估計

誠如附註7所披露，對於本集團的商家解決方案收入，媒體發佈商授予的若干返點可變且不受實體影響，並在提供獎勵時確認為收益（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行事時）或銷售成本減項（本集團作為委託人行事時）。在若干情況下，如管理層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預期賺取的返點金額，則本集團僅在累計收益金額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或銷售成本有可能撥回時確認媒體發佈商同意的最低返點金額。

管理層在可獲得更多資料時於各報告日期更新其估計。

(d)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按照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篩選減值計算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於各報告期末的現有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主要假設及所用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4.1披露。

(e)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攤銷及減值估計

當項目可能滿足附註20所載之標準時，開發項目所產生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評估相關標準是否已達成，涉及重大判斷，包括項目實現充分的未來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以及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是否直接與相關項目有關。

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自資產可供使用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別。定期檢討可能導致折舊年期出現變動，從而導致未來期間之攤銷開支。

資本化開發成本於每年或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若有所變化，或會對減值測試所用之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表現及因而達致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扣除減值開支。

5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f)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眾多交易及計算無法確定最終的稅務決定。倘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於作出釐定的期間內影響所得稅及撥備。

與若干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暫時性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彼等的實際使用結果或會不同。

6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經營分部按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相一致的方式進行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其已被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通過提供SaaS的一體化產品及精準營銷服務，構建其經營分部及其服務範圍，以通過提供多種業務解決方案更好地為商戶賦能數字化轉型。於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的內部報告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將其運營構建為兩個分部，即訂閱解決方案及商家解決方案。訂閱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本集團標準雲託管SaaS產品、定制軟件及其他軟件相關服務。商家解決方案主要包括作為整體解決方案的一部分向商戶提供增值服務，以滿足商戶在線數字商業、營銷及融資需求，包括協助商戶在各種媒介平台上購買在線廣告流量、提供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以及信用分析及推薦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分部收入及分部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入。分部毛利按分部收入減去分部銷售成本計算。訂閱解決方案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直接服務成本。商家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流量購買成本及外包服務費。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絕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乃與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一致。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使用任何獨立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持續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其並無獲提供有關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

	訂閱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商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918,546	420,709	1,339,255
分部銷售成本	(587,892)	(155,039)	(742,931)
毛利	330,654	265,670	596,324

	訂閱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商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1,349,404	878,280	2,227,684
分部銷售成本	(456,803)	(287,356)	(744,159)
毛利	892,601	590,924	1,483,525

下表概述收益貢獻超過本集團確認總收益10%的客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深圳市騰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騰訊傳媒」)	16.6%	20.3%

除來自騰訊傳媒的收入(本集團作為騰訊傳媒代理商向廣告客戶提供商家解決方案並賺取返點)外，並無集中風險，因為分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單個外部客戶的收益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7 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7.1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訂閱解決方案	918,546	1,349,404
商家解決方案(a)	420,709	878,280
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	1,339,255	2,227,68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點	660,941	1,376,240
— 於一段時間內	678,314	851,444
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	1,339,255	2,227,684

- (a) 商家解決方案收入中，本集團減少本年度自媒體發佈商確認的可變返點人民幣128,824,000元，據此相關履約義務已於2023年滿足。於2024年11月，本集團與若干媒體發佈商達成互惠協議，於考慮近期的經濟環境後，就2023年提供的在線營銷支持服務提供一次性價格優惠。

商家解決方案收入中，本集團確認2023年自媒體發佈商收到的可變返點為人民幣58,893,000元，據此相關履約義務已於2022年滿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獲取成本（流動）	42,738	96,900
合約獲取成本（非流動）	21,251	18,814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總額	63,989	115,714
合約負債（流動）	204,557	263,375
合約負債（非流動）	49,473	54,308
合約負債總額	254,030	317,683

(i) 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本集團合約負債主要由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相關的不可退還預付款項引起。合約負債減少與訂閱解決方案服務收入減少相符。

(ii) 有關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317,683	359,103
添置	579,315	720,07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4,295)
於收入中確認	(642,968)	(757,202)
期末結餘	254,030	317,683

7 收入 (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續)

(ii) 有關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續)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與結轉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入	263,375	291,312

(iii) 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下表列示由於訂閱解決方案所產生的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相關訂閱解決方案	254,030	317,683

本公司預期，於2024年12月31日全部未履行的履約義務中，約人民幣204,55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375,000元）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餘下約人民幣49,47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4,308,000元）將於兩年至三年內確認為收益。

(iv) 自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資產

本集團就收購訂閱解決方案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資產。該資產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合約獲取成本」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為與訂閱解決方案相關的銷售開支的攤銷 (附註8(a)、(b))	136,407	390,1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v) 自履行合約的成本確認資產

本集團亦就履行客制化軟件開發合約的成本確認資產。該資產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3,143	27,415
添置	82,643	95,173
於年內確認為提供客制化軟件開發的成本	(77,793)	(99,445)
期末結餘	27,993	23,143

(vi)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

本集團為中國中小企業提供訂閱解決方案及商家解決方案。

1) 訂閱解決方案

本集團向商家提供訂閱解決方案服務，包括提供標準雲託管SaaS產品、定制軟件開發、軟件相關服務等等。

1.1) 提供標準雲託管軟件

本集團提供的SaaS產品屬於雲託管軟件。本集團向顧客（SaaS產品用戶）通過其直接銷售人員或通過其渠道合作夥伴銷售SaaS產品。本集團負責提供雲託管軟件，並向外部雲服務器供應商支付服務器費用，以確保雲託管軟件的可訪問性和穩定性，本集團可酌情釐定SaaS產品的價格。渠道合作夥伴有合約義務遵守本集團的定價指引，對顧客並無重大履約義務。因此，本集團為委託人，並按照渠道合作夥伴向顧客收取的總金額確認收入。渠道合作夥伴向顧客收取的總金額與本集團向渠道合作夥伴收取的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合約獲取成本。本集團亦將向直接銷售人員及銷售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其與特定的新收入合約有直接及增量關係）資本化為合約獲取成本，並於確認相關收入時攤銷資本化金額。

7 收入（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vi)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續）

1) 訂閱解決方案（續）

1.1) 提供標準雲託管軟件（續）

SaaS收入主要包括為顧客提供訪問一個或多個針對電商、營銷、顧客管理等有顧客日常支持的雲應用程序的費用。本集團並無向顧客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其他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團通常自向顧客提供服務當日起在合約期限內按合理方式確認收入。故合約獲取成本按與收入確認一致的合理方式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定期評估其業務、經營所屬市場的狀況或其他事件是否產生任何變化，顯示應就合約獲取成本的攤銷期間作出改變，或者是否存在減值跡象。

1.2) 定制軟件開發

本集團開發及銷售定制的自託管軟件。收入於定制軟件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予以確認。於軟件交付予客戶前，客戶不可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亦不能控制定制軟件。由於合約限制，本集團通常不可以其他方式使用定制軟件。然而，僅當定制軟件轉讓予客戶後，才會產生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因此，收入於定制軟件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本集團確認與履行其定制軟件開發合約成本相關的資產。該等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產生將用於履行合約的資源，且預計可被收回。當定制軟件轉讓予客戶並確認收入時，履約成本按銷售成本入賬。

1.3) 軟件相關服務

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日常軟件維護及運營支持服務、技術支持服務以及綜合品牌推廣活動。收入於服務期間提供或確認相關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 (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續)

(vi)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 (續)

2) 商家解決方案服務

2.1) 提供在線營銷支持服務

本集團為商戶 (廣告主) 提供在線營銷支持服務。廣告主可以通過本集團在各種媒體平台上購買廣告流量。本集團根據每千次展示成本 (「CPM」) 或每次點擊成本 (「CPC」) 向廣告主收取費用，這與媒體發佈商向本集團收取費用所採用的定價機制相同。本集團向廣告主提供有限的免費廣告支持服務並從媒體發佈商賺取返點。媒體發佈商主要按照廣告主的總支出，以媒體發佈商服務預付款項或現金的形式向本集團授予返點。

在釐定本集團是否作為委託人亦或代理人時，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委託人與代理人考量的會計指引。儘管本集團於釐定以向廣告主提供折扣及返點的形式向廣告主收取費用的價格時擁有一定酌情權，但由於媒體發佈商 (而非本集團) 主要負責提供媒體發佈服務且本集團並無就廣告效果向廣告主作出任何承諾，本集團認為其為交易的代理人。

由於本集團代表媒體發佈商行事，故本集團並非進行該等廣告活動的委託人。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報告自廣告主收取的款項及向媒體發佈商支付的與該等交易有關的款項，並將從媒體發佈商賺取的返點確認為收入。

由於返點金額由媒體發佈商酌情釐定，媒體發佈商授予的若干返點為變量 (附註5(c))。本集團僅在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大量轉回時確認返點。實際金額可能與估計值不同，差額將於收到相關返點時入賬。

作為促銷活動的一部份，本集團亦向廣告主提供獎勵，包括折扣或返點。向廣告主提供的獎勵，在提供獎勵時被確認為收入減項。

7 收入（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vi)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續）

2) 商家解決方案服務（續）

2.2) 提供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

本集團自亦向商戶提供綜合服務方案。綜合服務方案主要包括兩項履約義務，(i) 提供SaaS產品供應或定制軟件開發及(ii)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本集團根據每項履約義務的相對單獨銷售價格分配總代價。

適用於分配至SaaS產品供應或定制軟件開發之收入的收入確認政策與上述1.1) 中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

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包括內容製作、媒體平台流量獲取、數據分析和廣告活動優化等多種活動。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經營的網上商店產生的GMV的固定百分比或固定運營費加上流量獲取成本等向商戶收取服務費。

由於其負責(i)辨認並與本集團視為客戶之商戶訂立合約，並向商戶交付指定的綜合服務；(ii)承擔一定程度的損失風險，即製作內容、制定廣告活動及從媒體平台獲取用戶流量所產生的成本不能以自商戶收到的總代價來補償，類似於庫存風險；及(iii)於制定服務價格時擁有酌情權，因此本集團乃提供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之主要義務人。因此，其按總額基準確認與該等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相關的收入及產生的成本。

本集團與商戶確認每月收取的金額。儘管每天若干活動都可能有所不同，但本集團於合同期內提供的「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服務均相同。本集團認為，其履行「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相結合，而非單獨履行承諾。因此，本集團辨認履約義務實質上相同且連續。系列內之不同服務乃履行服務的每次增量。因此，本集團以商戶確認的金額（按預定收費機制計算）按月確認深度經營及營銷服務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續）

7.2 與客戶合約相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vi)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續）

2) 商家解決方案服務（續）

2.3) 信用技術解決方案

本集團提供一套數據驅動的信用分析解決方案，幫助金融機構為合資格借款人（通常為商戶）提供融資。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與金融機構之間的協議收取服務費，並藉此產生收入，費用通常以金融機構向合資格商戶提供借款的某個百分比表示。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3) 合約資產及負債

倘合約的任何訂約方已履約，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取決於本集團履約與顧客付款之間的關係）。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作為對本集團向顧客轉讓服務的交換。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列賬。倘於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的推移，則收取代價的權利乃屬無條件。

倘顧客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獲取無條件的代價款項，則於本集團向顧客轉讓服務之前，本集團會於收取付款時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有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向顧客轉讓其已向顧客收取代價的服務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a)	1,248,044	1,494,660
促銷及廣告開支(b)	229,139	553,643
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244,027	278,878
外包服務費	197,077	246,086
廣告流量成本	54,506	127,129
與訂閱解決方案收益有關的服務器及SMS費用	62,124	86,984
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	55,372	67,378
差旅及招待開支	22,024	45,3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943	42,869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附註20)	179,388	20,985
其他諮詢費	11,505	16,484
核數師酬金	5,420	5,420
其他	24,212	24,019
	2,373,781	3,009,896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已付予及應付銷售人員的人民幣19,318,000元的合約獲取成本的攤銷開支(2023年：人民幣35,811,000元)。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促銷及廣告開支主要包括(i)主要為已付及應付本集團渠道合作夥伴及其他銷售代理的合約獲取成本的攤銷開支人民幣117,089,000元(2023年：人民幣354,352,000元)及(ii)主要為已付及應付百度在線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等在線廣告平台的本集團廣告開支人民幣60,570,000元(2023年：人民幣126,578,000元)。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044,354	1,152,52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99,225	147,946
養老金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	77,436	111,382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及非控股權益(附註35)	27,029	82,804
	1,248,044	1,494,6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兩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39所示的分析中。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餘下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2,691	4,496
花紅	—	1,065
養老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70	176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37	273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4,757	17,748
	7,855	23,758

薪酬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1
14,500,001港元至15,000,000港元	—	1
	3	3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僱員福利的會計政策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僅管理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市級與省級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其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市級與省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中國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無須就其僱員承擔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支付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就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僱員有權參與政府承辦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基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負債限於各年度應付的供款。對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發生時列作開支。

(iii) 離職福利

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解僱僱員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確認離職福利：(a) 本集團無法收回提供該等福利之日；及(b) 實體確認重組成本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之日。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自報告期末起計逾12個月後到期應付的福利將折算至現值。

(iv) 僱員可享有的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在歸屬於僱員時確認。本集團會因僱員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提供的服務而就估計年假負債作出撥備。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a)	29,876	38,851
進項增值稅超額抵扣(b)	—	31,141
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向關聯方及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c)	10,966	15,098
	40,842	85,090

- (a) 政府補助主要指有權收取的退稅及收取的其他政府補助。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且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 (b)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頒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稅海關[2019]39號)，身為服務公司的本集團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合資格自銷項增值稅中額外抵扣10%的進項增值稅(「進項增值稅超額抵扣」)。
- (c)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乘以實際利率來計算，惟後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向第三方及關聯方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列為「其他收入」。

1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收益	—	111,1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流動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75,504)	59,93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41)	—	7,53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所得收益	1,672	5,5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流動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143	1,106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6,001)	(33,663)
外匯虧損淨額	(23,698)	(13,3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流動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附註41)	2,794	(16,79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虧損(附註28(a))	(890)	(9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非流動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附註26(c))	1,044	—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20)	(41,909)	—
其他淨額	(13,765)	2,762
	(346,114)	123,3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因提前贖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攤銷成本調整 (附註26(a))	138,401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利息開支 (附註26(a)、26(c))	43,595	86,766
借款的利息開支(a)	68,397	56,855
認沽期權負債的利息開支 (附註26(d))	5,842	7,064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附註18)	2,386	4,705
2024年債券要約的發行成本 (附註26(b))	17,531	—
2024年債券及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修訂虧損 (附註26(c))	6,026	—
減：資本化金額(a)	(8,432)	(4,167)
	273,746	151,223

(a) 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直接歸屬於需要完成及籌備該資產以作擬定用途的一段時間內資本化的合資格資產的建設。合資格資產為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擬定用途的資產。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13 財務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現金管理的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2,006	33,889

當從就現金管理目的持有的金融資產賺取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時列為「財務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稅項

(a) 增值稅

根據中國稅務法例，本集團主要繳納6%及13%的增值稅及增值稅付款的附加稅。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大多數營運實體（作為服務類公司）合資格自銷項增值稅中額外抵扣5%或10%的進項增值稅（「進項增值稅超額抵扣」）（附註10(b)）。

(b) 所得稅

(i)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中國大陸經營作出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以估計期內應課稅利潤適用的稅率計算。中國的一般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均滿足「高新技術企業」條件，自2024年至2027年，或2023年至2026年，該等公司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iv) 中國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之後獲得的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滿足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要求，則相關預扣稅率將自10%下調至5%。

14 稅項 (續)

(b) 所得稅 (續)

(iv) 中國預扣稅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未分配盈利為人民幣127,033,000元及人民幣287,978,000元，倘作為股息支付，收款人需繳納稅款。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存在，但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本公司有能力控制附屬公司的分派時間，並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1,766	2,599
遞延所得稅 (附註27)	(45,019)	32,302
所得稅 (抵免) / 開支	(43,253)	34,901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不同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25%的稅率可能產生的理論金額，該稅率為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稅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7,203)	(726,357)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446,801)	(181,589)
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的影響	96,498	110,785
加速可扣稅研發費	(95,640)	(140,527)
不可扣稅之債券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變動	(17,349)	(1,437)
不可扣稅之開支	4,405	13,389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	415,634	234,280
所得稅 (抵免) / 開支	(43,253)	34,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每股虧損

(a) 基本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相關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千元）	(1,728,493)	(758,25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08,580,229	2,743,589,067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股份以人民幣列示）	(0.57)	(0.28)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以計及：

- 與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有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時，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的債券及可換股債券（附註26）及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5）被視為潛在普通股。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及可換股債券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乃由於計入該等股份會導致反攤薄。

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相關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2,345	7,468	4,570	35,500	57,431	219,983	357,297
添置	350	7	-	-	685	194,657	195,699
其他出售	(2,243)	(1,150)	-	-	(4,912)	-	(8,305)
於2024年12月31日	30,452	6,325	4,570	35,500	53,204	414,640	544,691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27,698)	(3,598)	(1,838)	(4,541)	(45,820)	-	(83,495)
折舊	(4,237)	(991)	(710)	(1,434)	(7,277)	-	(14,649)
其他出售	2,107	428	-	-	2,601	-	5,136
於2024年12月31日	(29,828)	(4,161)	(2,548)	(5,975)	(50,496)	-	(93,008)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月1日	4,647	3,870	2,732	30,959	11,611	219,983	273,802
於2024年12月31日	624	2,164	2,022	29,525	2,708	414,640	451,683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36,449	8,585	4,336	35,500	55,159	78,349	218,378
添置	1,937	171	1,286	-	3,548	141,634	148,57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1,265)	(155)	-	-	(1,276)	-	(2,696)
其他出售	(4,776)	(1,133)	(1,052)	-	-	-	(6,961)
於2023年12月31日	32,345	7,468	4,570	35,500	57,431	219,983	357,297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25,050)	(2,905)	(1,574)	(3,107)	(34,970)	-	(67,606)
折舊	(7,648)	(1,433)	(723)	(1,434)	(11,867)	-	(23,10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870	33	-	-	1,017	-	1,920
其他出售	4,130	707	459	-	-	-	5,296
於2023年12月31日	(27,698)	(3,598)	(1,838)	(4,541)	(45,820)	-	(83,495)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月1日	11,399	5,680	2,762	32,393	20,189	78,349	150,772
於2023年12月31日	4,647	3,870	2,732	30,959	11,611	219,983	273,8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898	578
行政開支	7,427	8,117
銷售及營銷開支	5,324	14,410
	14,649	23,105

資產抵押

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14,640,000元（2023年：219,983,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作為本集團長期借款人民幣188,860,000元（2023年：人民幣55,620,000元）的擔保（附註31）。本集團不得將該等資產作為其他借款的擔保。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者）。重置部份的賬面值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其產生的年度於綜合全面虧損表扣除。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續）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以分配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預計使用年期之剩餘價值（或倘屬租賃裝修，則以較短租期計算），如下：

樓宇	20-30年
電腦及電子設備	3-5年
傢俬及裝置	3-5年
汽車	4-5年
租賃裝修	預計使用年期或剩餘租賃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綜合全面虧損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測試

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辨認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倘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按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層級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

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進行的減值測試，認為無需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a)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44,214	196,391	540,605
添置	–	17,687	17,687
其他出售(c)	–	(44,645)	(44,645)
於2024年12月31日	344,214	169,433	513,647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12,827)	(128,977)	(141,804)
折舊	(8,668)	(40,630)	(49,298)
其他出售(c)	–	39,073	39,073
於2024年12月31日	(21,495)	(130,534)	(152,029)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月1日	331,387	67,414	398,801
於2024年12月31日	322,719	38,899	361,618

18 租賃(續)

(i) 使用權資產(續)

	土地使用權(a)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344,214	286,629	630,843
添置	—	25,487	25,48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8,293)	(8,293)
其他減少(b)	—	(20,760)	(20,760)
其他出售(c)	—	(86,672)	(86,672)
於2023年12月31日	344,214	196,391	540,605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4,159)	(151,328)	(155,487)
折舊	(8,668)	(42,556)	(51,22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6,774	6,774
其他減少(b)	—	9,840	9,840
其他出售(c)	—	48,293	48,293
於2023年12月31日	(12,827)	(128,977)	(141,804)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月1日	340,055	135,301	475,356
於2023年12月31日	331,387	67,414	398,801

(a) 土地使用權質押

賬面值為人民幣314,022,000元(2023年：人民幣322,377,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已質押，作為本集團長期借款人民幣188,860,000元的擔保(2023年：人民幣55,620,000元)(附註31)。本集團不得將該等資產作為其他借款的擔保。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使用權資產之減少主要由於租賃協議之修訂。本集團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約人民幣6,981,000元收益。

(c)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使用權資產乃由於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本集團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約人民幣4,753,000元收益(2023年：人民幣3,18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續）

(ii) 租賃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	22,394	31,950
非流動	15,556	27,884
	37,950	59,834

(iii) 在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虧損表載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樓宇	40,630	42,556
土地使用權	8,668	8,668
	49,298	51,224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2）	2,386	4,70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5,457	7,2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長期租賃（包括本金部份及利息開支）及短期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46,071,000元（2023年：人民幣67,849,000元）。

(iv) 經營租賃的出租人的會計核算

本集團擁有若干住宅房地產，該等住宅房地產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承租人，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投資物業的資料在附註19中披露。

18 租賃（續）

(v) 經營租賃的承租人的會計核算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期限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除外。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且無採購權的租賃。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以直線基準於40年的使用年期內按比例攤銷。就辦公樓宇，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通常定在一至三年。

19 投資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年初結餘	34,530	35,720
公平值變動	(2,430)	(1,190)
於12月31日的年末結餘	32,100	34,530

投資物業（主要為住宅房地產）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並不為本集團所佔用。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投資物業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其後以公平值入賬。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虧損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i) 在綜合全面虧損表中就投資物業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	352	329
產生租金收入的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2	12

(ii) 租賃安排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向租戶租賃，按月支付租金。概無其他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iii) 本集團的估值流程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公平值層級變動的事件或情況改變的日期，確認公平值層級變動。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僅擁有第三級的投資物業。

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有用途即其最高及最佳用途。

(iv) 估值技術

估價以直接比較法為基礎，假設在現況下交吉出售每項該等物業。參考有關市場的銷售交易，已選擇鄰近地區的可資比較物業並就地點及物業規模等因素的差異作出調整。於年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化。

與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進行公平值計量有關的資料

說明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投資物業	32,100	34,530	直接比較	經調整市價 (人民幣/平方米)	人民幣47,689元- 人民幣50,491元	人民幣50,539元- 人民幣55,012元	市價越高，公平值越高

20 無形資產

	商譽(i) 人民幣千元	自主開發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932,157	1,153,036	226,295	9,244	2,320,732
開發成本資本化(ii)	-	20,481	-	-	20,481
於2024年12月31日	932,157	1,173,517	226,295	9,244	2,341,213
累計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	(714,437)	(72,429)	(2,659)	(789,525)
攤銷	-	(203,663)	(23,218)	(2,497)	(229,378)
於2024年12月31日	-	(918,100)	(95,647)	(5,156)	(1,018,903)
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194,843)	(61,710)	-	-	(256,553)
減值	(41,909)	(179,388)	-	-	(221,297)
於2024年12月31日	(236,752)	(241,098)	-	-	(477,850)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月1日	737,314	376,889	153,866	6,585	1,274,654
於2024年12月31日	695,405	14,319	130,648	4,088	844,4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商譽(i) 人民幣千元	自主開發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937,908	1,078,706	226,295	8,334	2,251,243
添置	–	–	–	910	910
開發成本資本化(ii)	–	185,127	–	–	185,12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5,751)	(110,797)	–	–	(116,548)
於2023年12月31日	932,157	1,153,036	226,295	9,244	2,320,732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	(554,757)	(49,211)	(1,241)	(605,209)
攤銷	–	(231,137)	(23,218)	(1,418)	(255,77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71,457	–	–	71,457
於2023年12月31日	–	(714,437)	(72,429)	(2,659)	(789,525)
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194,843)	(40,725)	–	–	(235,568)
減值	–	(20,985)	–	–	(20,985)
於2023年12月31日	(194,843)	(61,710)	–	–	(256,553)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月1日	743,065	483,224	177,084	7,093	1,410,466
於2023年12月31日	737,314	376,889	153,866	6,585	1,274,654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攤銷已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89,059	215,0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101	17,527
銷售開支	23,218	23,218
	229,378	255,773

20 無形資產（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化顯示彼等可能減值時，則測試次數更為頻繁。其他資產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辨認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i) 商譽

商譽由管理層按附註5確定的三個經營分部層面進行監控。

商譽分配的分部層面摘要如下。

	訂閱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商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向心雲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602,829	92,576	41,909	737,314
減值	—	—	(41,909)	(41,909)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602,829	92,576	—	695,405
	訂閱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商家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向心雲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08,580	92,576	41,909	743,06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5,751)	—	—	(5,75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602,829	92,576	41,909	737,3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 商譽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外部估值師，協助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

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根據業務計劃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對涵蓋五年期的業務計劃進行減值審查。本集團設定預算、預測及控制流程可合理確保資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管理層憑藉行業經驗，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未來業務計劃以及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預測。

下表載列獲分配商譽的經營分部的主要假設：

於2024年12月31日	訂閱解決方案	商家解決方案	向心雲
毛利率(%)	60.2%-80.0%	74.0%	28.0%-38.4%
年增長率(%)	(13.5%)-36.2%	5.0%-28.8%	(41.7%)-(100%)
最終增長率(%)	2%	2%	不適用
稅前貼現率(%)	17%	19%	21%
於2023年12月31日	訂閱解決方案	商家解決方案	向心雲
毛利率(%)	65.0%-74.8%	69.6%-70.3%	52.6%-62.5%
年增長率(%)	(10.9%)-38.9%	(2.3%)-45.0%	10.0%-45.0%
最終增長率(%)	2.2%	2.2%	2.2%
稅前貼現率(%)	17%	19%	21%

20 無形資產 (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 商譽 (續)

商譽的可收回金額如下所示：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訂閱解決方案可收回金額	1,375,154	1,392,988
商家解決方案可收回金額	158,235	286,462
向心雲可收回金額	—	42,560
	1,533,389	1,722,010

商譽的限額如下所示：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訂閱解決方案限額	772,325	790,159
商家解決方案限額	65,659	193,886
向心雲限額	—	651
	837,984	984,696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減值測試，由於分配至訂閱解決方案經營分部及商家解決方案經營分部的商譽限額遠大於商譽的賬面值，因此，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任何獲分配商譽減值。

就向心雲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的商譽，鑒於其實際表現遠遜於預期，及本集團決定終止對此附屬公司的投資，同時逐步縮減其營運規模，因此，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錄得全額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ii) 自主開發軟件及開發成本資本化

本集團定期開發新的SaaS產品，並通過加入新特色為現有產品進行升級，以配合市場趨勢及新合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與維護軟件程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條件時，設計及測試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及獨特軟件產品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開發該軟件使其可使用，在技術上可行；
- 管理層有意開發該軟件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
- 能證明該軟件如何產生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
- 該軟件在開發期內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為軟件一部份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及相關經常開支的適當部份。

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入賬列為無形資產，並自該資產可供使用起計攤銷。管理層釐定本集團開發成本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攤銷費用時會參考本集團擬通過使用該等資產以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估計期間。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於3至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自主開發軟件成本。倘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存在重大差別，管理層會修訂攤銷費用，或會將技術上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之非策略性資產撇銷或撇減。

20 無形資產 (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i) 自主開發軟件及開發成本資本化 (續)

所產生之尚未可供使用之相關無形資產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確認為「開發成本」。下列為年內開發成本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4,754
年內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20,481	180,373
轉撥至無形資產	(20,481)	(185,127)
於12月31日	—	—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研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後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一般及行政開支」列賬的研發開支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資本化的開發成本	20,481	180,373
研發開支	385,840	406,281

根據減值測試，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自主開發軟件錄得減值人民幣179,388,000元及人民幣20,985,000元，原因為相關SaaS產品的實際表現遠遜於預期，促使本集團向下修訂其未來預測。

(iii)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客戶關係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於5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所獲得的無形資產成本。

(iv) 其他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商標及獲得的軟件許可證。商標按成本列賬，不作攤銷，但會進行減值測試。獲得的軟件許可證以直線法在2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主要附屬公司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包括控制的結構性實體）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應佔股權百分比		
公司名稱	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 成立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主要業務
直接權益：							
Weimob Holding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2018年2月7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權益：							
微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微盟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8年3月6日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Weimob Investment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20年3月6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微盟環球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20年12月17日	10,000港元	100%	100%	訂閱及商家 解決方案
上海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10日	人民幣 4,000百萬元	100%	100%	訂閱解決方案
北京為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為盟」)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5年9月9日	人民幣 1百萬元	100%	100%	訂閱及商家 解決方案
上海盟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盟聚」)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5年12月29日	人民幣 2,200百萬元	100%	100%	商家解決方案
上海盟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盟耀」)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6年2月1日	人民幣 1,600百萬元	100%	100%	商家解決方案
上海盟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21日	人民幣 50百萬元	100%	100%	商家解決方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主要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 成立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上海微盟雲冰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微盟雲冰」）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10日	人民幣 100百萬元	100%	100%	投資
上海盟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8年5月11日	人民幣 50百萬元	80%	70%	商家解決方案
北京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0年12月2日	人民幣 100百萬元	100%	100%	訂閱及商家 解決方案
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7年1月8日	人民幣 37.3百萬元	51%	51%	訂閱解決方案
上海海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14日	人民幣 31百萬元	37.8%	37.8%	訂閱解決方案
上海微盟雲雙經濟發展 有限公司（「微盟雲雙」）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1年6月3日	人民幣 350百萬元	100%	100%	訂閱及商家 解決方案
杭州為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5年8月21日	人民幣 1百萬元	100%	100%	訂閱解決方案
上海縹盟普洛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1年2月4日	人民幣 100百萬元	100%	100%	訂閱解決方案
綜合結構性實體：							
Weimob Teamwork (PTC) Limited (附註34)	不適用，非中國 附屬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5月30日	50,000美元	100%	100%	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信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本集團持有20%至50%表決權時通常為這類情況。聯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倘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可豁免使用權益法。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就各聯營公司分別作出該選擇。

以下所列為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主要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下列實體的股本包括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普通股及附帶優先權的普通股。根據其各自的董事會代表，本集團對該等投資擁有重大影響力。就本集團持有普通股投資，或以有限合夥人對創業基金的投資而言，本集團以權益法列賬該等投資。就本集團持有的可贖回優先股投資而言，由於其無法按權益會計法計算，故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該等投資（附註25）。

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千)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會計處理方法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北京微智數科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微智數科」)	2021年1月7日	人民幣150,000元	中國	30.00%	30.00%	投資	權益法
南京創熠華映微盟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創熠」)	2019年10月1日	人民幣51,000元	中國	32.70%	32.70%	投資	權益法
上海維欣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維欣」)	2022年7月7日	人民幣35,000元	中國	37.51%	41.18%	投資	權益法
徐州市北上盟合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徐州北上」)	2023年5月31日	人民幣45,000元	中國	49.45%	49.45%	投資	權益法
奧琦璋(附註25)	2006年11月6日	人民幣30,000元	中國	25.94%	25.68%	訂閱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銷氫(附註25)	2019年11月27日	人民幣361,518元	中國	37.80%	34.74%	訂閱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浙江達摩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達摩」)(附註25)	2015年2月11日	人民幣49,800元	中國	32.38%	32.38%	訂閱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商有	2017年11月20日	人民幣46,000元	中國	36.33%	36.33%	訂閱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億景智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億景」)(附註25)	2019年11月18日	人民幣11,000元	中國	8.85%	8.85%	訂閱及商家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北京能通天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能通」)(附註25)	2007年9月19日	人民幣30,000元	中國	13.43%	13.43%	訂閱解決方案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22 聯營公司（續）

以權益法列賬的聯營公司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微智數科(a)	126,505	151,266
南京創熠(a)	41,707	53,101
上海維欣(a)	33,297	33,361
徐州北上(b)	45,000	45,000
其他不重大聯營公司	16,563	14,853
	263,072	297,581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本集團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僅包括投資基金或工具的權益，其中相關投資組合公司按公平值計量。

(a) 對有限年期創業基金的投資

自2019年至2022年，本集團對在雲計算、大數據、信息科技、SaaS等行業經營的科技公司及其各自的上下游產業進行策略性投資。該等投資透過多個有限年期基金進行，其中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行事。由於本集團透過投資委員會席位對該等基金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以權益法將其投資入賬。因該等基金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下投資實體的定義，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對組合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2024年1月8日，上海維欣的另外2名有限合夥人向上海維欣注資人民幣8,300,000元，令本集團應佔上海維欣的股權由41.18%攤薄至37.5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三項基金的淨虧損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909,000元及人民幣10,479,000元。

於2024年8月，微智數科向本公司宣派及支付股息人民幣9,600,000元，以出售若干微智數科的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聯營公司（續）

以權益法列賬的聯營公司投資（續）

(b) 對徐州北上的投資

於2023年5月，本集團透過若干合夥企業投資半導體製造公司。本集團作為具有重大影響力的有限合夥人，故以權益法將其對合夥企業的投資入賬，而合夥企業則按公平值將相關投資入賬。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上述合夥企業的核數師報告，本公司董事評估相關投資的公平值並無變動，因此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取得收益／虧損。

上述以權益法列賬的聯營公司投資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97,581	245,560
添置	—	62,500
宣派股息	(9,600)	—
本集團應佔虧損	(24,909)	(10,479)
於年末	263,072	297,581

2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	25	77,383	308,0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25	511,120	707,40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流動）	24	450,490	247,55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	166,307	353,305
— 其他應收款項（流動及非流動部份）	28	1,522,037	1,233,052
— 定期存款	30	—	22,378
— 受限制現金	30	526,930	513,40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194,203	1,666,760
		4,448,470	5,051,916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流動）	25	21,269	24,0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非流動）	25	37,595	37,59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廣告主及訂閱解決方案客戶墊款、應付工資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32	859,991	324,328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	2,906	2,906
— 銀行借款（流動及非流動）	31	2,222,746	1,738,243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可換股債券（流動及非流動）	26	238,247	1,305,992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部份）	18	37,950	59,834
— 認沽期權負債	26	131,856	126,014
		3,552,560	3,618,9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53,059	251,318
減：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2,569)	(3,764)
	450,490	247,554

應收若干聲譽良好或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廣告主的應收款項為持作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透過保理出售金融資產，並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的變動於附註4.3披露。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由於期限短，本公司董事估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將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債務工具；
- 持作買賣的權益投資；及
- 實體尚未選擇將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權益投資。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銀行理財產品	57,876	65,849
與交叉貨幣掉期有關的衍生工具資產(附註4.3(i)(e))	9,956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9,551	15,552
結構性存款	—	226,656
流動金融資產總額	77,383	308,057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		
— 銷氦(a)(i)	109,188	315,401
— 奧琦瑋(a)(ii)(附註41)	254,892	271,118
— 達摩(a)(iii)	67,306	79,843
— 能通(a)(iv)	27,472	30,373
— 億景(a)(v)	—	7,169
— 武漢基金(b)	10,000	—
與向心雲有關的衍生工具資產(c)	38,762	—
其他	3,500	3,500
非流動金融資產總額	511,120	707,404
金融資產總額	588,503	1,015,461
流動負債		
與奧琦瑋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附註41)	21,269	24,063
流動負債總額	21,269	24,063
非流動負債		
就收購海鼎應付的或然款項(附註4.3(i)(f))	37,595	37,5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595	37,595
金融負債總額	58,864	61,6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上市公司長期投資及相關負債

本集團對多間非上市公司作出權益投資，其附帶若干優先權，包括但不限於贖回權及清盤優先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該等投資入賬。

(i) 對SaaS公司「銷氦」的投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銷氦34.74%的股權，包括31.74%的可贖回優先股及3.00%的普通股。本集團將其於銷氦的全部股權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3月20日，微盟發展及一家第三方公司與銷氦現有股東之一訂立協議，分別以代價人民幣59,22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購買銷氦總股權的3.0585%及0.2582%，並以銷氦現有應收款項結餘透過債權股權置換結算。交易完成後，微盟發展擁有銷氦總股權的37.8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定該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09,18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401,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虧損人民幣265,433,000元（2023年：人民幣33,018,000元）。

(ii) 對SaaS公司「奧琦瑋」的投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奧琦瑋25.68%的可贖回優先股。

於2024年11月，微盟雲冰及一家第三方投資者與奧琦瑋訂立協議，分別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認購奧琦瑋0.55%及0.55%的新發行可贖回優先股。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奧琦瑋25.94%的可贖回優先股。本公司董事估定對奧琦瑋的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54,892,000元，因此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對奧琦瑋的投資虧損人民幣26,226,000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169,118,000元）。

(iii) 對SaaS公司「達摩」的投資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達摩32.38%的可贖回優先股。本公司董事估定對達摩的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67,30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9,843,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虧損人民幣12,537,000元（2023年：虧損人民幣7,929,000元）。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上市公司長期投資及相關負債（續）

(iv) 對SaaS公司「能通」的投資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能通13.43%的可贖回優先股。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定對能通的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7,47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0,373,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虧損人民幣2,901,000元（2023年：收益人民幣373,000元）。

(v) 對短視頻製作公司「億景」的投資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億景8.85%的可贖回優先股。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定對億景的投資的公平值為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虧損人民幣7,169,000元（2023年：人民幣15,758,000元）。

(b) 對武漢基金的投資

於2024年12月，本集團與另外十二家合夥企業合作設立一個有限年期為七年基金，名為武漢基金。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並持有武漢基金1%的股權，於投資委員會中不佔任何席位。合夥協議概述預定的利潤分配機制視乎武漢基金的表現而定。本集團將其對武漢基金的投資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估定該投資的公平值接近其投資成本人民幣10,000,000元。

(c) 與向心雲有關的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3年5月，本集團與向心雲若干股東訂立協議，據此，若干股東及向心雲同意以固定代價人民幣41,765,000元向本集團購回向心雲14.54%的股權，惟須取得另一位非控股股東的同意。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估定執行該協議的可能性極低，因此衍生工具資產的公平值接近零。

誠如附註20(i)所述，本集團決定停止對向心雲進一步投資，並逐步縮減其營運規模，執行上述協議的可能性變得較大。本集團估定衍生工具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8,762,000元，並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收益人民幣38,76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2021年可換股債券(a)	—	1,305,992
2024年可換股債券(c)	323	—
非流動		
2024年可換股債券(c)	237,924	—
認沽期權負債(d)	131,856	126,014
	369,780	126,014
總計	370,103	1,432,006

(a) 2021年可換股債券

於2021年6月7日，本集團發行300,000,000美元（約人民幣1,929,930,000元）的有擔保可換股債券（「2021年可換股債券」），其於2026年6月7日到期償還。2021年可換股債券按零票息發行且不計息。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集團於2024年6月7日以現金購回其全部或任何部分2021年可換股債券，購回價格相等於本金金額的103.04%。

本集團將2021年可換股債券入賬為複合金融工具，其中包括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負債部分及於儲備中確認，直至可換股債券獲轉換或贖回為止的權益部分。持有人／發行人的內含之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債務工具密切相關，因此不會單獨入賬。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公開市場交易購回並註銷於聯交所上市的部分2021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98,783,000美元）。

於2024年4月18日，本集團宣佈建議以相當於2021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103.04%的購回價格購回剩餘可換股債券。同時，本集團按零票息發行85,000,000美元（約人民幣604,061,000元）的股票掛鉤現金結算債券（「2024年債券」，詳見下文附註(b)），其將於「新交所」上市，並按每股1.13港元的價格配售277,000,000股新股，以助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2021年可換股債券(續)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續)

本集團修訂其對2021年可換股債券合約現金流量的估計，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經修訂的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反映行使提前贖回的估計，並調整2021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攤銷成本的賬面總值。差額人民幣138,401,000元已確認為「財務成本」(附註12)。

於2024年4月29日，本集團按建議購回價格以總代價201,776,000美元(約人民幣1,433,941,000元)從市場購回本金金額為195,823,000美元的2021年可換股債券。本集團按照初始分配的相同基準將贖回代價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結算負債部分並無確認收益或虧損。結算權益部分的虧損人民幣239,219,000元已於其他儲備確認。

於2024年6月7日，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所有剩餘持有人根據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原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提前贖回權，據此，本集團以本金金額103.04%的價格一次性購回剩餘本金金額5,394,000美元及5,558,000美元(約人民幣39,521,000元)。透過提早贖回而終止2021年可換股債券所支付的全部代價被視為結算負債部分。餘下權益部分的賬面值人民幣6,589,000元已轉撥至其他儲備。

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變動情況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1,305,992	1,653,217
利息開支(附註12)	25,488	86,766
因提前贖回而調整可換股債券的攤銷成本(附註12)	138,401	—
到期前購回	(1,473,462)	(472,103)
貨幣兌換差額	3,581	38,112
期末結餘	—	1,305,9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2021年可換股債券（續）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續）

2021年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變動情況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45,808	335,474
到期前購回	(245,808)	(89,666)
期末結餘	—	245,808

(b) 2024年債券

誠如附註26(a)所披露，於2024年4月29日，本集團發行85,000,000美元2024年債券。2024年債券於2029年4月29日（「到期日」）到期，年利率為7.50%，利息於每年4月29日及10月29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現金換股權

於截止日期後90天直至到期日前10天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任何時間，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集團按現金轉換金額兌換其債券。

現金轉換金額按受該換股權所限的2024年債券的本金總額（按7.8302的固定匯率換算為港元）除以換股價（初步換股價為每股1.30港元，可就股份的合併、拆細、重新指定或重新分類以及2024年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中所述的其他事件進行調整）再乘以本公司股份於最近十個連續交易日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計算。

債券持有人選擇贖回－提早贖回權

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集團於2026年4月29日以現金購回其全部或任何部分債券，購回價格等於債券本金額的103.21%，連同截至該日（不含該日）應計但未付的利息。

債券持有人選擇贖回－退市或控制權變動

在發生退市或控制權變動（統稱為「相關事件」）後，債券持有人有權選擇要求本集團按9.0%的毛收益率（連同截至該日（不含該日）應計但未付的利息（如有））贖回該持有人全部或僅部分債券。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b) 2024年債券（續）

債券發行人選擇贖回

本集團有權以現金全部購回，i)可於2027年5月13日後至到期日前隨時按提早贖回金額連同截至贖回日（但不包括贖回日）應計但未支付利息，贖回當時尚未贖回的全部而非部分2024年債券，前提是於連續30個交易日中20個交易日的每個交易日（最後一個交易日不早於該贖回通知發佈之日前五個交易日）股份的收市價至少為每份債券之適用提早贖回金額除以當時適用之換股比率的130%；或ii)可於到期日前隨時按提早贖回金額連同截至贖回日（但不包括贖回日）應計但未支付利息，贖回當時尚未贖回的全部而非部分債券，前提是於有關通知日期前原已發行2024年債券本金額的至少90%已被轉換、贖回或購買及註銷。

到期贖回

除之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者外，債券發行人將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之109.22%連同其應計但未支付利息，贖回每份2024年債券。

2024年債券的會計處理

2024年債券的主合約因到期時有支付現金的合約責任而應分類為金融負債。

由於現金轉換金額可變，且直接與本公司股價掛鉤，故現金換股權與債務主體關係並不密切，而持有人認沽期權及發行人認購期權與主債務工具關係密切，因其於每個行使日的行使價格恰好相等於主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由於現金轉換功能、持有人的認沽期權及發行人的認購期權互相排斥而並非獨立，因此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單一複合嵌入衍生工具入賬。

本集團初始以公平值計量全部2024年債券。與發售債券相關的交易成本人民幣17,531,000元立即計入損益。於初始確認後，2024年債券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因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人民幣69,394,000元於損益中的「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變動」呈列。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金額人民幣157,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其後於終止確認時轉撥至保留盈利（附註26(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c) 2024年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9月5日，本集團以97.625%的價格發行90,000,000美元（約人民幣623,727,000元）的有擔保可換股債券（「2024年可換股債券」），並建議以97.675%的價格購回尚未到期的2024年債券。

2024年債券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包括年利率、到期日、換股價、提早贖回條件及價格均相同，惟下文所述以股權換股權取代現金換股權除外。

股權換股權

2024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擁有股權換股權，可隨時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及股份數目初步固定。初步換股價為每股1.30港元，可就股份的合併、拆細、重新指定或重新分類以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中所述的其他事件進行調整。

起息日與2024年債券的發行日相同，其亦表明2024年可換股債券在商業實質上是2024年債券的延續。因此，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被確定為2024年債券的修訂（「修訂」）。2024年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9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於2024年9月5日，本集團按建議購回價的97.675%以總代價為82,047,000美元（約人民幣582,443,000元）購回2024年債券本金金額84,000,000美元。餘下尚未償還的1,000,000美元持有人未參與修訂，但於2024年10月按原條款及條件以總代價為1,508,000美元（約人民幣10,568,000元）全額行使現金換股權。

2024年債券的會計處理修訂

由於債券市場由新加坡轉為香港，當中市場風險或有不同，而由現金換股權轉為股權換股權屬重大條款修訂，故本集團管理層評估修訂在性質上屬重大。因此，修訂作為取消原有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入賬，已取消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移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應於損益中確認。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c) 2024年可換股債券（續）

2024年債券的會計處理修訂（續）

根據估值報告，2024年債券及2024年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9月5日（「修訂日期」）的公平值相同，價格為每厘111.00美元。管理層認為發行90,000,000美元2024年可換股債券以取代84,000,000美元2024年債券屬不可分割的安排。就84,000,000美元而言，發行價與購回價之間的淨差額（每厘0.05美元）於修訂日期被視為已確認的修訂虧損。本金金額增加6,000,000美元（即90,000,000美元已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與84,000,000美元2024年債券的差額）於修訂日期被視為現金流入，而公平值每厘111.00美元與已收現金每厘97.625美元之差額亦於修訂日期被視為已確認的修訂虧損。合共844,000美元（約人民幣6,026,000元）的修訂虧損已於修訂日期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2）。

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會計處理

由於2024年可換股債券內含的轉換特徵符合權益分類「固定換固定」的要求，本集團將2024年可換股債券入賬為同時包含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複合金融工具。

債券債務主體的初始公平值按發行日不含提前贖回權的等額不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釐定。負債主體其後以攤銷成本基準確認。所得款項的餘額分配至贖回選擇權，而贖回選擇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換股權於股東權益中確認且其後不再重新計量。其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在可換股債券轉換或贖回前在儲備中確認。

授予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的提前贖回權與主債務無密切關係。因此，在初始確認時將其與主負債部分分開，並單獨記錄為衍生工具。其後，提早贖回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分配至主負債及權益部分，而不會分配至提早贖回權。

如可換股債券被轉換，則可換股債券儲備、贖回權連同轉換時負債部分的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發行股份的代價。如可換股債券被贖回，則可換股債券儲備撥回至保留盈利或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c) 2024年可換股債券（續）

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股份轉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金金額49,600,000美元已按換股價每股普通股1.30港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緊接轉換前，附有提前贖回權的負債部分的賬面值及權益部分的賬面值分別為40,68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92,454,000元）及13,29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4,340,000元）。轉換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30,000美元（相當於合約人民幣215,000元）及53,94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7,775,000元）（附註33）。

2024年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的負債部分、提早贖回權及權益部分以及其於發行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的變動呈列如下：

	債務主體 人民幣千元	提早贖回權(i)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日的公平值	522,459	2,314	171,182
利息開支（附註12）	18,107	—	—
贖回權的公平值變動（附註11）(i)	—	(1,044)	—
轉換	(291,162)	(1,292)	(94,340)
已付利息	(17,749)	—	—
貨幣兌換差額	6,592	22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238,247	—	76,842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估定提前贖回權的公平值接近零。轉換前的公平值變動收益人民幣1,044,000元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

於2025年1月，本金金額為39,8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86,102,000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剩餘未償還本金金額減少至6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313,000元）（附註42）。

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d)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認沽期權負債

本集團於2022年1月收購一家名為向心雲的公司。收購完成後，本集團與其現有股東之一騰訊基金簽署獨立協議。根據與騰訊基金的協議，倘向心雲未能於收購截止日期後60個月內向證券交易所提交申請，則騰訊基金應有權要求本集團購回其全部的向心雲股權，本金價格為人民幣115,333,000元另加6%的年利率。由於向心雲及本集團均不具備無條件權利，以避免在騰訊基金行使其贖回權時以其他方式派付現金或金融資產，因此，金融負債根據收購日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按攤銷成本列賬。

認沽期權負債變動情況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126,014	118,950
利息開支(附註12)	5,842	7,064
期末結餘	131,856	126,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按照負債法使用預期於撥回暫時性差額時適用的稅率就暫時性差額全數計算。

以下經適當抵銷後釐定的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額：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76,875	71,845
— 稅項虧損	21,689	70,590
— 合約負債	1,798	21,940
— 其他	39,668	25,922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40,030	190,297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77,022)	(166,742)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63,008	23,555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	1,716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63,008	21,839
	63,008	23,555

27 遞延所得稅(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額：		
— 業務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	(23,385)	(44,540)
— 未變現的投資收入	—	(30,379)
— 合約獲取成本	(11,003)	(27,735)
— 其他	(44,210)	(71,230)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8,598)	(173,884)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77,022	166,74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576)	(7,142)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576)	(7,142)
	(1,576)	(7,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同一司法權區內的結餘相互抵銷的情況）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1,845	70,590	21,940	25,922	190,297
於損益中確認	5,030	(48,901)	(20,142)	13,746	(50,267)
於2024年12月31日	76,875	21,689	1,798	39,668	140,030
於2023年1月1日	64,388	60,193	23,992	4,975	153,548
於損益中確認	7,457	10,397	(2,052)	20,947	36,749
於2023年12月31日	71,845	70,590	21,940	25,922	190,297

在相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時，方會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分別就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人民幣6,073,416,327元（2023年：人民幣5,539,171,239元）及人民幣822,702,474元（2023年：人民幣156,469,218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該等稅項虧損將於2025年至2033年到期。

27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約獲取成本 人民幣千元	投資收入 人民幣千元	業務合併 產生的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735)	(30,379)	(44,540)	(71,230)	(173,884)
於損益中確認	16,732	30,379	21,155	27,020	95,286
於2024年12月31日	(11,003)	—	(23,385)	(44,210)	(78,598)
於2023年1月1日	(21,005)	(22,002)	(53,175)	(8,651)	(104,833)
於損益中確認	(6,730)	(8,377)	8,635	(62,579)	(69,051)
於2023年12月31日	(27,735)	(30,379)	(44,540)	(71,230)	(173,88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續）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政策（續）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根據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的暫時性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於首次確認商譽時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實行。

倘僅於未來可能產生應課稅款項可供使用以動用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差額於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於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

倘出現可依法執行的權利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有關，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倘有關實體擁有進行抵銷的可依法執行的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按金 — 第三方	4,900	8,964
流動		
有關代表廣告主付款的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a)	1,596,266	1,248,948
購買廣告流量的預付款項	220,871	175,289
應收關聯方其他應收款(附註38(c))	182,489	207,582
可收回的增值稅	130,038	164,454
按金 — 第三方	50,503	44,195
合同履約成本(附註7.2(v))	27,993	23,143
預付其他供應商款項	52,334	33,657
應收第三方其他應收貸款	9,506	—
與增值稅退款相關的應收款項(附註10(b))	4,731	3,339
其他	10,810	10,673
	2,285,541	1,911,28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4.1(iii))	(336,168)	(289,649)
	1,949,373	1,621,631

- (a) 本集團通常於向媒體發佈商支付預付款項以購買廣告主的廣告流量之前，向廣告主收取預付款。本集團亦不時在未收到廣告主的預付款的情況下代表廣告主向媒體發佈商支付預付款項。代表廣告主支付的該等預付款項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

取消確認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國藥融匯(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保理人」)訂立若干保理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已將總金額為人民幣198,513,000元(2023年：人民幣201,409,000元)的相關應收款項以及該等應收款項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保理人，以換取人民幣198,513,000元(2023年：人民幣201,409,000元)的現金。因此，本集團取消確認整項所轉讓的資產，與保理相關的服務費人民幣890,000元(2023年：人民幣916,000元)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	210,758	341,898
應收票據	3,849	13,669
應收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附註38(c))	3,962	3,962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52,262)	(6,224)
	166,307	353,305

本集團通常向客戶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57,878	347,364
90至180天	5,717	525
180天以上	54,974	11,640
	218,569	359,529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應收顧客之款項。倘預計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可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則其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其會按非流動資產列賬。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則在此情況下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詳情請參閱附註3.3及附註4.1。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已在附註4.1(iii)中披露。

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191,751	1,660,250
現金等價物 ⁽ⁱ⁾	2,441	6,440
手頭現金	11	70
	1,194,203	1,666,760
最大信貸風險	1,194,192	1,666,690

(i) 現金等價物指存於支付寶及微信賬戶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現金結存，本集團可隨時提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63,855	1,566,374
美元	17,104	84,760
港元	11,170	13,738
澳元	860	518
歐元	648	812
日圓	566	5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續)

(b)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抵押境內銀行借款的境外存款 (附註31)	510,327	513,406
用於抵押外幣掉期的存款 (附註4.3(i)(e))	16,057	—
與訴訟有關的受限制現金	546	—
	526,930	513,406

(c) 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	22,378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會計政策

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定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可知數額的現金且無重大的價值變動風險）。

31 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a)	158,642	385,520
非即期借款小計	158,642	385,520
短期銀行借款(b)	1,155,700	1,020,000
信用證(c)	450,000	300,000
須於1年內償還的長期銀行借款(d)	455,218	30,100
應付利息	3,186	2,623
即期借款小計	2,064,104	1,352,723
銀行借款總額	2,222,746	1,738,243

(a) 於2024年12月31日，長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58,642,000元，其與建築施工有關，由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14,022,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14,64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統稱「抵押資產」）以及擁有抵押資產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微盟雲雙的股權作抵押。

(b) 於2024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155,700,000元，其中人民幣398,000,000元為國內貸款，由本集團已質押的境外銀行存款作抵押，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410,176,000元（附註30）及人民幣757,700,000元由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作抵押以及零元為無抵押。

(c) 於2024年12月31日，信用證為人民幣45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50,000,000元乃透過質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0,151,000元的銀行存款（附註30）獲得及人民幣300,000,000元由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作抵押。

(d) 於2024年12月31日，須於1年內償還的長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455,218,000元，其中人民幣30,218,000元用於以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如附註(a)所披露）作抵押的建築施工，人民幣395,218,000元由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作抵押以及人民幣60,000,000元為無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銀行借款（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遵守一筆長期銀行借款（金額為人民幣365,000,000元）的若干財務契諾要求。倘借款人行使其權利要求根據相關協議即時償還，未有遵守有關要求可令相關銀行借貸以及另一筆人民幣10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即時到期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融資額度為人民幣92,300,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及信用證總結餘年平均利率為3.32%（2023年：3.39%）。

借款的會計政策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借款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內確認。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全面虧損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借款呈列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遞延結算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則除外。

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與業務收購有關的應付款項(a)	2,906	2,906
流動		
廣告主－第三方墊款	908,179	577,617
應付工資及福利	264,191	346,431
其他應付稅項	104,077	126,725
應付佣金	60,517	88,588
與投資及業務收購有關的應付款項(a)	84,062	84,062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應付款項	129,790	75,019
訂閱解決方案渠道合作夥伴的墊款	50,981	59,698
與訂閱解決方案有關的貿易應付款項(b)	48,882	20,450
購買廣告流量的貿易應付款項(b)	485,312	11,472
核數師酬金應計費用	3,000	3,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8(c))	5	8
按金	11,197	13,1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7,226	28,617
	2,187,419	1,434,799
總計	2,190,325	1,437,70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a) 於2024年12月31日，投資及業務收購有關的應付款項包括收購向心雲有關的應付款項人民幣21,765,000元、收購海鼎的人民幣61,297,000元、收購廣州向蜜鳥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向蜜鳥」）的人民幣2,906,000元及若干新小型投資應付款項總結餘人民幣1,000,000元。由於與向蜜鳥有關的應付款項人民幣2,906,000元將於向蜜鳥錄得盈利時支付，其獲分類為非流動應付款項。

(b)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均在3個月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股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94,594,990	1,882	8,784,371	(161)
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普通股(a)	5,816,400	4	-	(4)
發行普通股(b)	277,000,000	197	283,855	-
股份發行成本(b)	-	-	(6,700)	-
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普通股(附註26)	298,752,237	215	387,775	-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5)	-	-	-	21
於2024年12月31日	3,376,163,627	2,298	9,449,301	(144)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49,328,490	1,717	7,475,254	(644)	(39,110)
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普通股(a)	14,126,500	10	-	(10)	-
發行普通股(b)	248,000,000	167	1,369,660	-	-
股份發行成本(b)	-	-	(21,445)	-	-
註銷回購股份(c)	(16,860,000)	(12)	(39,098)	-	39,110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5)	-	-	-	493	-
於2023年12月31日	2,794,594,990	1,882	8,784,371	(161)	-

33 股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a)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Weimob Teamwork (PTC) Limited 分別發行5,816,400股股份及14,126,500股股份，代價為零。相關股本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元及人民幣10,000元。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有的普通股視作庫存股份並作為權益的扣減呈列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b) 於2023年1月13日，本公司以每股6.41港元的配售價向若干投資者發行248,000,000股配售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1,589,68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69,827,000元）。相關股本金額約為人民幣167,000元及發行所得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1,369,660,000元。

於2024年4月26日，本公司以每股1.13港元的配售價向若干投資者發行277,000,000股配售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313,01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4,052,000元）。相關股本金額約為人民幣197,000元及發行所得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283,855,000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股份發行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6,700,000及人民幣21,445,000元。

(c)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回購合計31,643,000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普通股。於2022年12月31日，31,643,000股回購普通股中14,783,000股已註銷並從股東權益中的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及剩餘16,860,000股股份錄為「庫存股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剩餘16,860,000股股份已註銷並從股東權益中的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中扣除。

(d) 股本及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的會計政策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當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工具（例如，因股份回購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所繳付的代價（包括任何扣除所得稅後的直接相關的增加成本）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作為「庫存股份」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當該等普通股股份其後重新發行，所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相關的增加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

本公司僱員股份信託持有的股份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中披露，並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貨幣兌換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77,418)	429,463	(1,395)	(106,565)	(855,915)
貨幣兌換差額	-	-	(1,604)	-	(1,604)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註35(a))	-	(21)	-	-	(21)
自身信貸風險產生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附註26(b))	-	-	-	(157)	(157)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將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的累計公平 值變動轉入保留盈利 (附註26(b))	-	-	-	157	157
購回2021年可換股債券 (附註26(a))	-	-	-	245,808	245,808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 (附註35(a))	-	25,490	-	-	25,490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附註35(b) · (a))	(12,954)	2,353	-	-	(10,601)
於2024年12月31日	(1,190,372)	457,285	(2,999)	139,243	(596,843)
於2023年1月1日	(1,177,418)	342,972	5,021	(76,144)	(905,569)
貨幣換算差額	-	-	(6,416)	-	(6,416)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註35(a))	-	(493)	-	-	(493)
購回可換股債券 (附註26)	-	-	-	(30,421)	(30,421)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 (附註35(a))	-	80,035	-	-	80,035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附註35(b))	-	6,949	-	-	6,949
於2023年12月31日	(1,177,418)	429,463	(1,395)	(106,565)	(855,915)

-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非控股股東收購上海盟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盟效」）另外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元。交易後，本集團持有盟效80%股權。所收購的非控股權益賬面淨值超出代價的差額約人民幣12,954,000元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已全額支付人民幣13,000,000元。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於下表概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a)	25,490	80,035
以股份為基礎的非控股權益補償開支(b)	1,539	2,769
總計	27,029	82,804

(a)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

上市前原購股權計劃(「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設立一個結構性實體(「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信託」)，即Weimob Teamwork，乃僅於上市前就所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而設立。緊隨上市完成後，Weimob Teamwork已根據信託契據獲委任為受託人(「受託人」)，以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上市前，孫濤勇先生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信託的管理人。

自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擁有指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信託相關活動的權力且能夠運用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信託的權力影響其回報。因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信託的資產及負債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而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有的普通股視作庫存股份並作為權益的扣減呈列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續）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董事會於2020年5月25日批准，及由股東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歸屬期為一至四年，惟須視僱員是否持續為本集團服務而定，且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購買價為零。

於2023年4月4日及2023年12月12日，本集團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無償授予若干僱員21,547,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5,816,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23年4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立即歸屬或於四年期的歸屬期內歸屬（每年25%），於2023年12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於四年期的歸屬期內歸屬（每年25%）。

本集團並無授予任何供應商、客戶及任何其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變動如下：

	原購股權計劃		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以千計)	每份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 加權平均公平值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以千計)	每份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 加權平均公平值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總數 (以千計)
於2024年1月1日	—	—	34,380	2.61	34,380
已歸屬	—	—	(13,324)	1.55	(13,324)
已沒收	—	—	(8,623)	1.49	(8,623)
於2024年12月31日	—	—	12,433	3.03	12,433
於2023年1月1日	199	5.95	26,977	5.95	27,176
已授出(i)	—	—	27,363	3.78	27,363
已歸屬	(199)	3.50	(15,347)	3.22	(15,546)
已沒收	—	—	(4,613)	3.46	(4,613)
於2023年12月31日	—	—	34,380	2.61	34,380

(i) 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按本公司股份於該日的市場價格釐定。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屆滿。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無錫雅座及向蜜鳥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

本集團分別於2020年3月及2021年5月收購無錫雅座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錫雅座」）的63.83%股權及向蜜鳥的66.98%股權。根據相關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無錫雅座及向蜜鳥（統稱「附屬公司」）各自的聯合創始人承諾為期五年的合併後服務期限。該等股份數目的轉讓乃按時間比例計算。合併後服務承諾視作向創始人作出以股份為基礎補償的服務條件。

此外，與向蜜鳥的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亦規定，倘向蜜鳥自收購日期起兩年內達成若干業績目標，則本集團須每年向創始人免費轉讓向蜜鳥3%的普通股股份。業績目標的達成被視為向創始人作出以股份為基礎補償的表現條件。

如附註41所披露，於2023年5月，本集團出售上海微盟餐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微盟餐林」）及其無錫雅座在內的附屬公司（統稱「餐林集團」）。本集團被視為完成／放棄對無錫雅座聯合創始人上述五年合併後服務要求，因此，原本因交換聯合創始人合併後服務而授出的普通股於緊接交易前被視為全數歸屬，而剩餘服務開支加速攤銷並計入損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539,000元（2023年：人民幣2,769,000元）的服務開支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中扣除，並作為向蜜鳥（2023年：無錫雅座及向蜜鳥）的股權代價記入「非控股權益」，而非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

非控股權益的變動金額與已歸屬普通股股份成本之差額為人民幣2,399,000元（2023年：人民幣6,949,000元），並已確認為本集團所有人應佔權益的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接受來自其僱員的服務，並以本公司權益工具進行交換。僱員為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於歸屬期（即滿足所有列明歸屬條件的期間）內確認。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假設中。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正其對預期將基於非市場表現及服務狀況予以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的估計。其會確認修正對最初估計的影響，倘有影響，則計入損益，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平值增加，本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平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平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此外，倘實體修訂已授出權益工具的條款及條件，從而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公平值總額減少或以其他方式未令僱員受惠，則該實體須繼續將所獲得的服務入賬為已授出權益工具的代價，猶如該修訂並未發生（取消部份或全部已授出權益工具除外）。

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被視為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a)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87,203)	(726,357)
按下列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附註17)	14,649	23,10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附註8)	40,943	42,869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20)	229,378	255,7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62	281
債券及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虧損／(收益)	69,394	(5,7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虧損	265,852	(16,158)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附註19)	2,430	1,19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附註9)	27,029	82,804
利息開支 (附註12)	250,189	151,223
修訂2024年債券及發行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附註12)	6,026	—
2024年可換股債券的發行成本 (附註12)	17,531	—
自持作現金管理的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附註13)	(12,006)	(33,889)
自定期存款、向第三方及關聯方貸款之利息收入 (附註10)	(10,966)	(15,09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6,305	(14,07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4.1(iii))	91,362	30,491
應佔以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淨虧損 (附註22)	24,909	10,479
回購到期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股債券收益 (附註11)	—	(111,180)
商譽減值虧損 (附註11)	41,909	—
無形資產之減值撥備 (附註20)	179,388	20,98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7,536)
使用權重估收益	—	(6,981)
其他	4,228	(3,186)
	(525,591)	(321,006)
營運資金變動：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546)	44,56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40,960	5,498
合約負債減少	(63,653)	(37,1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1,741)	74,4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360,798)	(414,311)
合約獲取成本減少／(增加)	51,725	(6,3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704,435	81,366
經營所用現金	(255,209)	(572,8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續）

(a) 經營所用現金（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3,169	1,6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062)	(2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7	1,384

(b) 債務淨額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4,203	1,666,760
受限制現金	526,930	513,406
定期存款	—	22,3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8,864)	(61,658)
銀行借款（流動及非流動）	(2,222,746)	(1,738,24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股債券（流動及非流動）	(238,247)	(1,305,99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認沽期權負債	(131,856)	(126,01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7,950)	(59,834)
債務淨額	(968,530)	(1,089,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續）

(b) 債務淨額對賬（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						2024年可換	按公平值計入		
	現金及現金		租賃	借款	計入損益的債券	的可換股債券	股債券的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等價物	定期存款	受限制現金	(主要部分)	(流動及非流動)	負債部分	認沽期權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計量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										
債務淨額	1,666,760	22,378	513,406	(59,834)	(1,738,243)	-	(1,305,992)	-	(61,658)	(126,014)
融資現金流量	(456,182)	(23,597)	3,831	38,227	(419,766)	(11,050)	968,752	(2,314)	-	-
新增租賃	-	-	-	(17,687)	-	-	-	-	-	-
外匯調整	(16,375)	70	-	-	-	739	(10,173)	-	-	-
公平值變動	-	-	-	-	-	(69,551)	-	1,044	2,794	-
轉換可換股債券	-	-	-	-	-	-	291,162	1,292	-	-
其他非現金變動(i)	-	1,149	9,693	1,344	(64,737)	79,862	(181,996)	(22)	-	(5,842)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債務淨額	1,194,203	-	526,930	(37,950)	(2,222,746)	-	(238,247)	-	(58,864)	(131,856)
於2023年1月1日的										
債務淨額	1,710,103	417	781,308	(151,255)	(1,818,870)	(136,702)	(1,653,217)	-	(37,595)	(118,950)
融資現金流量	(58,796)	21,271	(264,535)	55,943	83,250	128,798	360,923	-	-	-
新增租賃	-	-	-	(25,487)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3,778)	-	-	1,499	-	-	-	-	(7,273)	-
外匯調整	19,231	515	(6,097)	-	-	2,157	(38,112)	-	-	-
公平值變動	-	-	-	-	-	5,747	-	-	(16,790)	-
回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										
股債券收益	-	-	-	-	-	-	111,180	-	-	-
其他非現金變動(i)	-	175	2,730	59,466	(2,623)	-	(86,766)	-	-	(7,06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債務淨額	1,666,760	22,378	513,406	(59,834)	(1,738,243)	-	(1,305,992)	-	(61,658)	(126,014)

(i) 其他主要非現金變動主要包括因租賃修改和提前終止而產生的租賃負債變動、與租賃負債相關的融資成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及認沽期權負債，以及2024年債券的修訂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續）

(c) 其他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微盟餐林的股權投資於奧琦瑋的結算（附註41）	—	67,191
以債轉股方式投資於銷氬的結算（附註25(a)(i)）	59,220	—
抵銷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附註4.4）	7,730	14,329

37 資本承擔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投資	103,561	61,000
樓宇	102,575	250,682
	206,136	311,682

38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或聯合控制投資對象或可對其他可對投資對象持有權力的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以及可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各方／公司為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擁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銷氮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商有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秒影工場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達摩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能通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奧琦瑋(i)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餐林集團(i)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海丙晟科技有限公司(「丙晟科技」)	海鼎之非控股股東

- (i) 如附註41所討論，自2023年5月31日起，奧琦瑋及餐林集團為本集團聯營公司。以下披露的此兩個實體間的交易僅涵蓋自2023年5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經營活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提供訂閱解決方案服務		
銷氬	11,965	8,201
達摩	—	2,998
	11,965	11,199
向關聯方購買短視頻服務		
秒影工場	108	2,008
代表關聯方購買廣告流量		
銷氬	525	408
關聯方收取的技術服務費		
銷氬	1,820	831
餐林集團	26	8
丙晟科技	23	33
奧琦璋	31	—
	1,900	872
就訂閱解決方案服務向關聯方（作為渠道合作夥伴）		
支付的銷售佣金		
達摩	—	7,056

上述服務費的價格乃根據條款經訂約雙方同意後釐定。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向關聯方貸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貸款		
銷氦	252,100	125,500
能通	3,700	—
奧琦瑋	—	4,000
	255,800	129,500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銷氦	12,363	5,719
能通	41	—
餐林集團	—	—
奧琦瑋	83	37
秒影工場	—	56
	12,487	5,812
關聯方還款		
銷氦	194,220	—
餐林集團	2,500	—
奧琦瑋	1,500	—
秒影工場	—	2,113
	198,220	2,113
向關聯方還款		
丙晟科技	—	7,226
向關聯方支付股息		
丙晟科技	—	4,703
以債轉股（附註25(a)(i)）		
銷氦	59,2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商有	3,962	3,96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962)	(3,962)
	—	—
自關聯方收取的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性質－與本集團作為代理的廣告服務相關（淨收益）		
銷氦	—	14,804
非貿易性質		
銷氦	178,150	188,489
能通	3,741	—
餐林集團	513	2,735
奧琦璋	45	1,514
商有	40	40
	182,489	192,778
自關聯方收取的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82,489	207,582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2,547)	(985)
自關聯方收取的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59,942	206,597
因認購新股而向關聯方支付的預付款項		
丙晟科技	1,000	1,000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款項		
丙晟科技	—	3
餐林集團	5	5
	5	8

3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續）

來自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2024年12月31日，來自銷氮的應收貸款為人民幣178,150,000元，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7%計息，及於2025年償還。來自能通的應收貸款人民幣3,700,000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5.0%計息並將於2024年9月償還。

除應收銷氮、商有及能通的已減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外，應收及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均未逾期亦未減值。應收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以人民幣計值。

(d) 主要管理層酬金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酬金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6,352	8,250
花紅	100	1,43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598	672
養老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432	44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6,133	18,168
	13,615	28,9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其他社會保障			
	董事袍金	薪金及工資	花紅	成本、住房福利	養老金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及其他僱員福利	一定額供款計劃	的補償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年度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	—	1,091	—	99	71	—	1,261
方桐舒先生	—	617	—	100	71	—	788
游鳳椿先生	—	601	100	54	28	—	783
郭駿弦先生(i)	—	287	—	20	35	—	342
費雷鳴先生(ii)	—	355	—	29	19	1,376	1,7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緒富	275	—	—	—	—	—	275
唐偉	275	—	—	—	—	—	275
徐曉鷗	275	—	—	—	—	—	275
	825	32,951	100	302	224	1,376	5,778

(i) 郭駿弦先生於2024年8月21日辭任執行董事一職。上述有關郭先生酬金的披露僅涵蓋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8月21日期間。

(ii) 費雷鳴先生自2024年8月21日起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上述有關費先生的酬金披露僅涵蓋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

3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董事袍金	薪金及工資	花紅	其他社會保障 成本、住房福利 及其他僱員福利	養老金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基礎 的補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孫濤勇先生	—	1,108	111	99	68	—	1,386
黃駿偉先生(i)	—	268	83	48	22	—	421
方桐舒先生	—	618	90	99	68	—	875
游鳳椿先生	—	668	89	74	47	—	8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春	270	—	—	—	—	—	270
李緒富	270	—	—	—	—	—	270
唐偉	270	—	—	—	—	—	270
徐曉鷗(ii)	176	—	—	—	—	—	176
	986	2,662	373	320	205	—	4,546

(i) 黃駿偉先生於2023年5月8日辭任執行董事一職。上述有關黃先生酬金的披露僅涵蓋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5月8日期間。

(ii) 徐曉鷗自2023年5月8日起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有關徐曉鷗的酬金披露僅涵蓋2023年5月8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

(b) 董事的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c) 就董事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就董事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d) 有關以董事、其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以董事、其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主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然存續的涉及本公司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或然負債

除附註4.3(i)(f)所披露之收購海鼎之應付或然代價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41 投資奧琦瑋及出售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3年5月8日，微盟發展與奧琦瑋及奧琦瑋的現有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微盟發展同意認購奧琦瑋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2,449,054元（對應其約25.68%的股權），代價為現金人民幣20百萬元（「現金代價」）及微盟發展全資附屬公司微盟餐林的100%股權（「股權代價」）。

本集團收購奧琦瑋25.68%的股權享有若干優先權，包括但不限於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等。本集團將其於奧琦瑋的股權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緊接交易日期前，本集團收購奧琦瑋的25.68%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02百萬元，與微盟餐林的公平值人民幣82百萬元加現金人民幣20百萬元相若。

緊接交易前，微盟餐林持有無錫雅座約63.14%股權及非控股股東持有餘下約36.86%股權。此交易於2023年5月31日（「交易日期」）完成後，本集團失去對餐林集團的控制權及餐林集團不再於本集團綜合入賬。

根據投資協議，微盟發展將促使將無錫雅座餘下的約36.86%股權轉讓予奧琦瑋（「採購事項」）。採購事項的代價乃由本集團與無錫雅座的非控股股東磋商，可為現金或奧琦瑋最多3%的股權。倘本集團未能於交易日期後一年內完成採購事項，本集團應無償將奧琦瑋最多3%的股權轉回奧琦瑋。或會轉讓予無錫雅座或奧琦瑋非控股股東的3%股權所附帶的優先權從屬於轉讓後本集團持有的股權。

因此，由於交付現金或奧琦瑋股權的潛在合約責任，本集團於交易日期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7,273,000元。本集團按奧琦瑋內相關投資的公平值釐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41 投資奧琦瑋及出售全資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2023年錄得出售收益人民幣7,536,000元，即(i)以奧琦瑋發行優先股的方式出售微盟餐林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本集團擁有的微盟餐林的淨資產賬面值（包括緊接出售前分配予微盟餐林的商譽）之間的差額，載列如下：

奧琦瑋發行的優先股公平值	102,000
減：支付予奧琦瑋的現金代價	(20,000)
減：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7,273)
出售微盟餐林的所得款項淨額(a)	74,727
餐林集團的淨資產賬面值	(45,657)
重新分配予無錫雅座的商譽	(5,751)
加：由無錫雅座非控股權益持有的無錫雅座淨負債賬面值	(15,783)
本集團擁有的微盟餐林的淨資產賬面值(b)	(67,191)
解除合併收益(a) – (b)	7,536

於2024年12月31日，採購事項尚未完成。本公司董事以權益分配法估定奧琦瑋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1,269,000元。

42 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本金額為39,800,000美元的2024年可換股債券已按轉換價每股普通股1.30港元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緊接轉換前附有提前贖回選項的負債部份的賬面值及權益部份的賬面值分別為32,75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432,000元）及10,66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5,700,000元）。轉換導致股本、股份溢價及權益總額分別增加2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2,000元）、43,39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1,916,000元）及32,75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43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i)	7,797,570	7,651,7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7,797,570	7,651,732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506	52,2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1,278	3,106
受限制現金		526,385	513,4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42	700,431
定期存款		—	22,378
流動資產總額		562,311	1,291,606
資產總額		8,359,881	8,943,33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	2,298	1,882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33	(144)	(161)
股份溢價	33	9,449,301	8,784,371
其他儲備		3,483	(21,986)
累計虧損		(1,365,547)	(1,213,277)
權益總額		8,089,391	7,550,829
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間的應付款項		259,128	1,380,7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62	11,715
流動負債總額		270,490	1,392,509
負債總額		270,490	1,392,509
權益及負債總額		8,359,881	8,943,338

43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續）

(i)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在本公司賬目內按股息及應收款項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就有關投資所收取的股息超出宣派股息年度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財務資料所示被投資公司之淨資產（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被視為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向微盟發展累計注資人民幣4,497,696,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497,696,000元）。

如附註35所披露，緊隨上市完成後，Weimob Teamwork開始管理並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被納入本集團綜合報表。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視為對附屬公司的注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確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人民幣25,490,000元（2023年：人民幣80,03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累計注資為人民幣430,865,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05,375,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中國附屬公司作出額外投資人民幣120,348,000元，以支持其日常經營（於2023年12月：人民幣1,145,159,000元）。由於本公司無意自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收回款項，故轉撥的現金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其於2024年12月31日向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注資人民幣2,869,009,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748,66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1,986)	(1,213,277)
年內虧損	—	(152,27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152,270)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5）	(21)	—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附註35）	25,490	—
年內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25,469	—
於2024年12月31日	3,483	(1,365,547)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01,528)	(1,295,176)
全面利潤	—	81,899
年內利潤	—	81,899
年內全面利潤總額	—	81,899
轉讓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5）	(493)	—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開支（附註35）	80,035	—
年內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79,542	—
於2023年12月31日	(21,986)	(1,213,277)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獎勵」	指	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債券發行人」	指	Weimob Investment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Weimob Inc.，一間於2018年1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2019年1月1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為2019年1月15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釋義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本報告」	指	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面值為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集團」	指	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及游鳳椿先生，為一組與彼此一致行動的人士及本公司單一最大的股東集團
「騰訊」	指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織及存在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00），及／或其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微盟發展」	指	上海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9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即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僅供識別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